

第 14 章 計劃生育政策嚴重威脅中國的持續發展

14.1 老有所養，誰來養？

老有所養對社會的穩定非常重要，對個人更為重要，社會養老更是人類幾千年的夢想。很多人指望能通過建立西方國家現在這樣的養老制度來解決養老問題。事實上西方的養老制度不過是變相的「養兒防老」，是「養兒防老」的社會化：大家來養小孩，今後一起享受養老金。西方國家通過納稅用於小孩的養育：全面 12 年國家義務教育，貧窮家庭還可以得到食品等補助。單身人口和無子女家庭得繳納很高的稅，多子女的家庭不但能拿回所有的稅，還能得到額外的優惠。

不要以為交了養老保險就一定能夠拿回來，要是人口結構合理，是沒問題，但下一代人口過少，保險公司就得破產。這是一個「擊鼓傳花」遊戲，當後繼乏人無人擊鼓時，手捧鮮花（養老金保險單）的幾億中國老人將面臨無人養老的絕境。

西方國家都是在人均國民生產總值達到 4000 美元甚至超過一萬美元才進入老年化的，西方開始建立社會保障制度時都是高生育率但人均壽命不高。1930 年代美國「大蕭條」後，美國總統羅斯福針對當時的經濟大危機帶來的劇烈社會動盪，制定和頒佈了《社會保險法》，美國開始實行由政府主導的社會保障制度，曾經被稱讚為美國政府最偉大的成就之一。羅斯福也因此被認為是美國歷史上最偉大的總統之一。由於生育率一直比較高（美國到 1960 年每個婦女生育孩子數還接近四個），而當時人口壽命不長（1940 年，美國人口的平均預期壽命為：男性 61.4 歲；女性 65.7 歲），從來沒有人想到，這筆資金有朝一日會消耗殆盡。在 1950 年時，平均每 16 個工作人口支持一個退休人口，而 2004 年底，每 3.3 個在職者支持一個退休

者，而且 20 年後，將是每 2.3 個在職者支持一個退休者。2000 年，美國人口的平均預期壽命為：男性 74.4 歲；女性 79.5 歲。其中，65 歲以上人口所佔比重達到 12.4%，2030 年這一比例將達到 20%。它們與 1930 年的 5.4% 相比，已是相去甚遠。由於人口結構改變，以及人均壽命的延長，社保難以為繼，社保繳納金額也不斷提高。1937 年僱主和僱員雙方合繳僱員工資的 2% 作為社保稅，隨後這一比例由於「現收現付」的需要而被不斷提高，1990 年，這一比例提高至 15.3%。1978 年前，由於就業壓力，美國大部分地區實行強制退休（就像中國現在這樣），但 1978 年，美國國會立法規定，強迫老人在 70 歲前退休是非法的。到 1986 年，除了針對飛行員等特殊職業，強制退休制被廢棄了。美國目前沒有法定退休年齡，何時退休全看個人買的是哪種養老保險。最近二十幾年來，將享受社會保障福利的退休年齡從 65 歲延遲至 67 歲（美國國會參議院財政委員會 2005 年建議將美國人的退休年齡延遲到 69 歲），並制定了嚴格的規則鼓勵人們推遲實際退休年齡，阻止提前退休。一直憧憬安享退休生活的老人們近年大多遭遇殘酷的股市打擊，存儲的養老金一落千丈。追蹤互惠基金投資狀況的 Lipper 公司估計，投資互惠基金的退休人士，過去兩年每人至少平均損失 25% 的投資。《華爾街日報》估計，在這期間退休人士蒙受的損失將近 6780 億美元。霎時間，他們發現面前需要繳付的賬單變得越來越不輕鬆。美國退休人士協會說，2005 年該會接到退休人士的求助電話和書信，增加兩倍。許多人開始考慮延緩退休，以解決家庭經濟危機。據美國退休人士協會表示，目前年齡超過 60 歲的退休人口約 4500 萬，其中 46% 的老人，由於經濟原因必須在退休後仍繼續工作（包括半工在內）。有不少重新就業的老人卻面對僱主的排斥。平等機會就業委員會的統計數字顯示，因年齡太大而受到歧視的案例，從 1999 年的 14141 宗增加至 2000 年的 16008 宗。

但是即便如此，社保仍然面臨危機。1998 年美國總統克林頓宣

稱：「如果任其發展下去的話，後果只有兩種：一是宣佈破產，誰都拿不到錢；二是如果動作太慢，我們這一代人為承擔社會保障義務而承受壓力，就會減少你的收入，或是降低你照顧孩子的能力。」2005年美國總統布什指出：「2018年，社保將會出現入不敷出的情況。自那以後，社保缺口將逐年遞增。到2042年，整個社保系統將被消耗殆盡，全面破產。」

直到最近幾年，發達國家的社保問題才露出冰山一角，因為歐美和日本雖然目前生育率都低，但只是這一二十年才低於2.1的世代更替水平的（低生育率後的小孩還沒有成為主體勞動力），現在的勞動人口（還是以前高生育率時候生的）仍然足以維持養老金制度，但現在的勞動人口到老的時候卻不能拿回養老金，因為下一代人不夠。現在很多發達國家的勞動人口不願意繳納養老金，例如日本就是這樣。

因為養老金的缺口，西方國家紛紛延遲退休年齡。將退休年齡延長，並不一定意味著老年人仍然健康，有工作能力。社會養老金的承受能力降低，養老金有缺口，政府不得不延長退休年齡，是拒付養老金的表現形式之一。

發達國家老齡化進程長達幾十年至一百多年，如法國用了115年，瑞士用了85年，英國用了80年，美國用了60年，而我國只用了18年（1981~1999年）就進入了老齡化社會，而且老齡化的速度還在加快。¹ 中國中間年齡將在2025年達到39歲（這還是以官方公佈的「修正」之後的樂觀的生育率預測的，實際上將超過39歲），超過美國，然後加速老化，就是說美國社保制度建立近一百年後中間年齡才提高到39歲，而中國進入老年化後26年中間年齡就提高到39歲，可見中國老年化來勢之兇猛。

在日本等發達國家都在為老齡化憂心忡忡、千方百計鼓勵生育的時候，中國社科院人口所李小平教授認為「人口老齡化是中國和

世界的福音」，並建議日本應該和中國一樣，人口至少朝著減半的方向努力。² 國家計生委的中國人口與發展研究中心馬瀛通研究員認為中國的計劃生育是「為富先老」，是開創「未富先老」到「先老後富」的捷徑。³

李小平對自己的理論似乎並沒有信心，他在《老來怎麼辦？》一詩中說：「車到山前必有路，無路我就跳大江。反正早晚是一死，人生不過夢一場。」他建議為安樂死立法。

美國的人口結構是所有發達國家中最好的。美國社保制度已經建立 70 多年，生育率還有 2.09（歐洲只有 1.47，日本不到 1.3），還有改革餘地（比如適當提高退休年齡，增加扣除工資的百分比，給多孩子家庭返稅來確保生育率不下滑）。日本和歐洲雖然困難重重，但畢竟已經建立了社保制度。中國 1999 年進入老年化時人均國民生產總值不到一千美元，社會養老制度還在探索階段，可謂穿著夏衣驟然進入老年化社會的嚴冬。並且平均預期壽命已經達到 72 歲。低生育率是不可能建立起合理的社保制度的（social security），另一方面，現行計劃生育政策破壞了家庭結構，破壞了傳統的家庭互助保障（family security）系統。如何建立和諧社會？

如果不進行改革的話，美國的社會保障制度也要到 2042 年才破產。布什政府已經開始著手改革了。布什指出，改革之路不會一帆風順，美國必須勇敢地落實。布什總統的支持者共和黨參議員里克·桑托倫說：「我明白，面對社會保障這樣的難題，你可能更願意把它留給下屆國會，或是下一代人去解決，但這絕不是負責任的做法。」要是光為了暫時的名望和下屆共和黨的選舉的話，布什總統完全可以不去捅這個馬蜂窩。但這畢竟關係著國家的可持續發展，任何一個負責任的政府都不能忽視這個問題。

現在中國是九個勞動年齡人口（並不是真實勞動人口）對應一個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40 年後是兩個勞動年齡人口對應一個老年人

口。現在只有城市的 4000 萬老人享受社會養老金，並且是全國 13 億人口通過不同的途徑貢獻的（要是沒有數億農民工的貢獻，城市社保立刻崩潰），現在城市老年人的相對待遇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有些五十多歲就可以退休（工作二十幾年，靠別人養二十幾年），即便如此，現在的養老金缺口仍然相當於一年的國民經濟總收入。

2030 年前後，我國 60 歲以上的老齡人口預計將增至四億左右；到 2050 年，我國 60 歲和 65 歲以上的老齡人口總數將分別達到 4.5 億和 3.35 億，這意味著每三個人中就有一個老人。由於子女數量減少和城市化的進展，這些老年人都得依賴社保養老。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理事長項懷誠警示，按照目前的制度模式，2001~2075 年間，我國基本養老保險的收支缺口將高達 9.15 萬億元。養老金畢竟只是一堆紙，要是合理的人口結構，缺口再大也沒問題，沒有養老金的話靠子女養老也沒有大問題，但關鍵是今後年輕人數倍減少（1970 年前後每年出生 2500 萬以上，1980 年代後期每年也出生 2400 萬，但是現在每年只出生 1200 萬左右，隨著工業化所伴隨的生育意願下降，今後每年出生人口會更少）。養老金缺口肯定比現在的法國和日本要大，中國將被迫不斷提高退休年齡，現在的年輕人到 75 歲也難以拿到養老金，而人均壽命延長已經很緩慢，到時候人均壽命也就只有 75~77 歲的水平，這意味著一大半的人到死都拿不到養老金。而在智力經濟時代，老年人怎麼可能競爭得過年輕人？六七十歲的老人失業後誰來養活？在目前這種生育率和生育願望的前提下，存錢不如存人！多養育一個孩子等於買一份最好的養老保險。

由於全國勞動力支撐著城市養老制度，城市老年人個人少了後顧之憂，現在中國城市老年人日子很舒服，而他們的子女可能還沒有老年人收入高，在有些家庭出現白髮人養黑髮人現象，出現了所謂的「啃老族」，給人一種「不要靠年輕人養」的假象。有人因此

得出養小孩沒有用的結論，現在有人不願生育小孩了。其實這是一種自私的表現，一方面不想承擔撫育小孩的責任（而那些養育小孩的母親因為花費很大精力和時間在養育小孩上，反而不能得到足夠的工齡和社會安全稅的點數），一方面又想將現在的財富長期保值甚至升值（生活水平在不斷提高），他們其實是在剝削別人的下一代。從個人角度看這種投機取巧的做法可以實現，因為個體處於社會這個開放系統，可以靠自己的「努力」，利用社會分配制度，從外界「吸納能量」，「養兒」不一定「防老」，「防老」不一定靠「養兒」（古代分配是以家庭為單位，家庭是一個封閉單位，「防老」必須靠「養兒」；並且當時的法律、道德、家族制度能夠保證「養兒防老」），「養兒」既不是「防老」的必要條件，也不是充分條件，而是個概率問題（大多數子女能夠扶養父母，但少數子女不能扶養父母）。

但從社會角度看卻是極度危險的，因為社會作為整體是封閉系統，「能量守恆」，健全的人口結構是社會保障制度的必要條件，但不是充分條件。沒有健全的人口結構，不可能建立起合理的社保制度（比如西方國家人口結構開始出現問題，社保制度也面臨危機）；但是光有健全的人口結構，缺乏其他條件，也不能建立起合理的社保制度。比如發達國家幾十年前由於有合理的人口結構建立起社保制度；但是中國到目前為止老年人比例仍然不算高，但是至今卻沒有建立起社保制度（因為中國忽略了其他條件）。

要是現在停止計劃生育，所增加的新生人口今後不光是養活他們自己的父母，也可以幫助養活其父母的同齡人。因此停止計劃生育所造成的暫時社會壓力也應該由全社會分擔，而不是單由父母承受，現在不付出，怎麼指望將來退休金保值/升值？有合理數量的高素質的下一代才能提高社會生產力水平，提高全社會生活水平，也就是將我們現在的投資升值，我們在年老時有比較高的生活水平和

醫療水平。但要是現在整個社會限制生育付出太少的話，今後數十年內各種社會危機將接踵而至。

既然養老已經社會化了，與自己所生育的小孩脫鉤，養育小孩也必須適當社會化，否則非常不合理，沒人願意養育小孩了。美國、加拿大等國家的稅收傾斜政策給那些多子女家庭適當優惠是合理的，但還不夠，還不足以彌補他們養育小孩的付出。單身人口多交了很多稅，多孩子家庭免稅，中小學免費。多孩子家庭賺便宜了？他們付出的更多。美國政府是明智的，並且也有能力這樣做。中國現在九年義務教育還都是在城市，農村的義務教育是父母的義務教育，不像城市那樣是國家的義務教育。美國是富人多交稅，提高全民素質；中國目前是窮人犧牲發展權、忍受不合理的價格差，並交稅提高城市的教育水平，並且北京、上海等城市不但享受較高的教育條件，高校錄取分數線反而遠比農業省份低，然後城市人再說農民素質低。

現在中國並不是所有人都拿養老金，也做到了「老有所養」，是因為有多個子女供養；沒有子女的也因為社會有大量年輕勞力，能使他們以前的存款兌現。今後老年人過多，年輕人銳減，到時候在銀行存的錢就是廢紙了，必然引起通貨膨脹，以前的 100 元將有可能降低到不值十元甚至一元。

有人因為老年職工工資較高（也因此威望高），認為老年人貢獻大。事實上完全是錯覺。中國國營企業以前工資低，為國家積累，當年的年輕人為國家做出貢獻，現在享受比較好的待遇是對他們一輩子貢獻的補償，而人口結構也允許對於他們過去的貢獻進行超額補償。老年職工工資高，只是說明廠裡效益好，人才結構合理，年輕人能容忍同工不同酬。一旦年輕人比例過少，威脅企業生存，年輕人可能另起爐灶，老年職工可就什麼也沒有了。

現在年輕人最需要錢養家，出力也多，賺錢卻比老人少。這個

世界有一個自我調節的機制，幾千年都是這樣的，只不過現代人把這搞反了。因為現在各國開始建立福利制度時年輕勞力有餘（20 世紀 60 年代都還是人口爆炸），紡錘形的人口結構（中間勞動人口多，需要享受福利的老人少）能保證這種福利制度運行，但隨著老年化的進展，生育率持續維持在低水平，人口結構呈倒三角形（老年人口增加，勞動力減少），西方國家的福利制度開始出現問題了。這種分配模式其實也並不有利於老年人，隨著年資的增加，工資增加，結果導致企業往往尋機解僱年資高的員工，高年資的員工失業率增加。因此合理的分配模式是，讓貢獻與工資成正比，年輕人剛開始參加工作，工作經驗和能力都欠缺，工資低一些（低就業門檻也有利於提高就業率），但是國家通過降低幼兒教育、住房等民生成本，使得他們能夠低廉地成家、生子；40 歲左右家庭開銷大，孩子讀書需要錢，並且上面還有父母需要扶養，這個時間也是工作的黃金時期，貢獻也大，工資應該高一些；50 歲之後，孩子已經長大，父母大多也已經去世，家庭負擔輕，這個時候需要的是穩定，工作能力在降低，工資應該逐漸降低。

中國目前資本收入奇高，很多人以為今後靠積蓄可以養老。今後資本收入必然降低，勞動收入必然提高，以前積蓄十萬元請保姆，每月 500 元可以請 17 年；今後勞動力工資增加，假設每月需要 2000 元，十萬元積蓄只能請四年保姆。物質資本是報酬遞減的，人力資本是報酬遞增的，這是經濟學規律，想靠積蓄養老是不可能的了。

很多人指望今後靠房租養老。但要知道，現在城市租房市場興隆，是因為現在是城市化加速時期，大量人口湧入，供求關係決定了市場的興隆；今後城市化達到一定規模，人們買房子後，對租房的需求降低。人口結構也決定了今後租房市場不可能旺盛。現在很多老人有房子，他們去世後，他們的孩子將這些房子推向市場，將改變供求關係。並且今後對住房的要求提高，現在的房子可能跟不

上今後的時代要求，租不出去。比如現在中國農村很多地方的房屋就沒人住，歐洲一些小城市的房子租不出去。1980 年代農村土地寶貴，租種土地還得交納地租，一些農民指望靠土地養老，但是現在農村人口減少，大量年輕人進城，耕地免費讓人種都沒有人願意種。

有什麼樣的人口結構才能建立什麼樣的福利制度，發達國家自己也得調整養老制度。尤其是中國未富先老，要仿照西方現在的福利制度是不可能的，至多只能部分靠社會養老，還是得回復到上千年的傳統模式，還得在媒體上提倡孝道。到時候選拔公務員可能得採納中國古代的「舉孝廉」的思想，可能會為孝道立法，公務員錄用以孝為先。

現在的撫養比是歷史上最低的，幾對夫婦養一對老人（我們廉價地換來「孝」的名聲），一對夫婦又只撫養一兩個孩子，看似「輕鬆」，實際上是在透支今後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中國是未富先老。現在的孩子長大後老人贍養比很高，必然降低他們養育孩子的意願，低生育率惡性循環，國家喪失可持續發展的能力。

正是因為人口降低有延遲效應，所以更應該未雨綢繆，更應該停止計劃生育，防止今後的老年化。不久的將來，計劃生育的負面後果將一下子非常明顯。目前適齡生育人口基數大意味著今後的老年人口多，我們考慮人口政策時必須充分考慮今後的老年化壓力。

「三億派」學者李小平說過：「勸君莫愁老齡化，勸君多思自動化，手持遙控來種地，如今不富是神話。」李小平等人是在假設生活水平不變的前提下，或者是老年人生活質量不變的情況下，預計科技將幫助解決老年化問題。科技的發展使生活質量多樣化成為可能，比如說以前吃佔了收入的很大一部分，但現在只佔很小一部分。隨著科技的發展，地球可以容納更多的人口，但有什麼樣的生產力水平，就有什麼樣的消費水平和消費心理，人類幾千年歷來如

此。隨著經濟的發展，心理撫養能力反而是降低的，這也是發達國家家庭越來越小的原因之一。到時候有兩三個孩子的家庭還得努力工作來達到當時的主流消費水平，還是沒有多少餘錢，不然的話，沒人願意幹活了，社會就不會發展了。可以想想：以前一對父母同樣能培養六個小孩，還能贍養老人；要是以當時那種生活質量，現在培養 20 個都沒問題，但事實上現在人培養兩個小孩都成問題。所以，不能指望今後老年人（我們這一代）一直維持現在的生活水平，而年輕人過上新生活。這涉及到心理期望值和社會公平的問題。要是真像李小平說的那樣，俄羅斯就用不著擔心老年化了（現在人均國民生產總值比中國高），法國、德國、日本不用擔心老年化了（中國幾十年後也難以達到他們現在的人均收入），但現在這些國家最大的問題就是老年化。而根據人民網的資料，中美經濟現代化差距 100 年。⁴ 要是科技進步能解決老年化問題的話，世界上科技最發達，發達國家中人口結構最為合理的美國就用不著擔憂社會保障制度的破產了。

人均壽命將繼續延長，但有極限，中國人現在的平均預期壽命已經接近發達國家了。今後壽命延長將非常緩慢。壽命延長工作時間也會稍有延長，但不會成比例地延長。隨著生活水平的不斷提高，老年疾病發生率在不斷增加（很多是所謂的富貴病），雖然壽命延長，但延長壽命所需要的社會成本會非常昂貴（比如醫療成本），遠非延長工作時間所能彌補（現在有些工廠就已經被老年人醫藥費拖得半死不活了）。尤其是在今後的智力經濟時代，老年人接受新知識的能力本身就較差。比如平均壽命只有 60 歲，只在生病的時候需要扶養；平均壽命 80 歲，至少有十幾年需要扶養。隨著生活質量的提高，「養活」的代價將會越來越高（包括醫療水平在內的生活水平在不斷提高）。因此壽命延長，工作年齡並沒有相應延長，養老負擔卻更重。這就是老年化的實質！

從眾心理害死人！2000年洛陽發生「12.25」特大火災，奪走了309人的生命。事實上其中很多人本來是有希望逃生的，但在打手機告訴親人時還沒有恐懼感，還沒有逃生的準備，因為他們認為這麼多人都在裡面，火災肯定會被很快控制住的。結果後面情況難以控制時，一片擁擠，影響了逃生。要是在一開始就準備逃生，在那段時間內很多人是可以逃出來的。現在計生生育也一樣，很多人都認為反正大家都是獨生子女，無所謂。但當危機來臨時，誰也逃不了。

貪圖享受是人的天性。生兒育女是人類社會發展的前提。過去的政府和媒體給人一種假象：少生/不生孩子是光榮的，是不影響今後的養老的。竟然有這樣的好事！既不要承受養育小孩的負擔，又能有養老保障，為什麼還要生孩子呢？多生罰、少生獎，多麼滑稽的政策，沒有為培養下一代付出辛勞的竟然還能受到獎勵？這將成為最大的歷史笑話。今後哪屆政府肯兌現？人無遠慮，必有近憂！說是老有所養，但在年輕人口越來越少的情況下，誰來養呢？少壯不努力（生育兩三個孩子），老大徒傷悲。

人們喜歡用現在的社會生活來預測今後幾十年的問題，但最多只能預測準今後數年的變化。政府決策部門應該用戰略眼光看待人口問題，要從歷史角度來看待成就。現在的掌聲固然不錯，但也可能是虛假的，歷史的掌聲才是真正的掌聲！

學習西方制度的一些好的方面可以省下很多彎路（不學確實是愚蠢的），但一味照搬西方制度，那是思想上的懶惰！中國不可能建立起西方國家那樣的社保制度。中國需要摸索一條自己的道路，前提條件是停止計劃生育並改善民生、鼓勵生育，將生育率提高到世代更替水平，人口的持續發展、合理的人口結構是社保制度的關鍵。

中國傳統的倫理是父慈子孝，這是建立在家庭結構基礎上的。考慮問題的一個重要出發點是為了自己子孫後代，有利於家族的持

續發展。計劃生育導致家庭結構畸形，子無力「孝」，父無法「慈」。養老得不到保障，但是他們還擁有選票或者其他形式的政治發言權，他們可能會不顧國家和民族持續發展而只顧本身的利益（兒女都沒有或者指望不上，還為什麼子孫後代？），甚至要求廉價出賣國地等民族資產。

總之，計劃生育是人類歷史上最嚴重的社保案（當然不僅僅如此）。

養老問題近年既然已經引起比較廣泛的關注（過幾年估計會有更多的媒體關注），筆者也就不再將重點放在這裡。

14.2 計劃生育改變中國和世界的民族結構

有著五千年輝煌文明歷史的炎黃子孫，歷經艱險，發展出一整套生育文化。由於我們獨特的生育文化和地理優勢，我們的民族人口一直位居世界第一，長期佔世界的三分之一，在 19 世紀初曾佔全球的 40%。但到 1900 年時下降到只有 25% 左右，1949 年 22%，1980 年 22%，現在只有 19%。19 世紀初全球人口十億，中國有四億人口，現在中國人口增加到近 13 億，絕大多數仍然蝸居（相當於全世界來說）在祖宗留下的傳統土地上；而另外六億人，現在後裔增加到 52 億，除了傳統土地外，還遍佈美洲、大洋洲等新世界。要是繼續實行現在的人口政策，中國人口在 100 年後將不到五億，200 年後將只有一億左右，300 年後將只有 2800 萬，並且這些人口中漢族比例將很低，而全球到時候仍然會有 90 億左右的人口。數千年的世界最大民族將變為無足輕重的民族。即使現在停止計劃生育並千方百計鼓勵生育，也難以防止人口銳減，我們今後也難以將中國人口佔全球比例保持在六分之一。以人為本，是歷史的共識，沒有足夠的人丁，何來興旺？隨著人口佔全球比例的減少，中國在國際上的發言權也

將下降。

由於對漢族不對稱的計劃生育，中國少數民族總人口從 1964 年的 5.77% 上昇到 1982 年的 6.6%，1990 年的 8.04%，2000 年的 8.41%，2005 年的 9.44%。從 1982 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到 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中國總人口增加 23870 萬，其中漢族增加 20063 萬，少數民族增加 3807 萬，就是說 1982 年佔全國人口 6.6% 的少數民族在這 18 年間增加人口卻相當於全國增加人口的 16%。這 18 年共死亡 13812 萬人口，以 8.04%（1990 年的民族結構）的少數民族比例來計算，死亡人口中少數民族佔 1111 萬。換句話說，這 18 年全國共出生 37682 萬人口，其中少數民族 4918 萬，佔全國出生人口的 13.05%。

〈2005 年全國 1% 人口抽樣調查主要數據公報〉顯示，從 2000 年 11 月 1 日到 2005 年 11 月 1 日，全國共增加 4045 萬人口，其中漢族人口增加了 2355 萬人，增長了 2.03%；各少數民族人口增加了 1690 萬人，增長了 15.88%。⁵ 就是說這五年總增加人口中少數民族佔 42%。從 2000 年到 2005 年這五年共死亡 4150 萬人口，以 8.925% 的少數民族比例來計算，死亡人口中少數民族佔 370 萬。也就是說這五年全國共出生 8195 萬人口，其中少數民族 2060 萬，佔全國出生人口的 25.14%。

就算現在立即停止計劃生育，由於漢族的生育文化被破壞得比較嚴重，並且計劃生育對漢族的生育觀念慣性影響更大，等今後人口平穩下來後，少數民族將從過去的低於 6% 上昇到超過 20% 甚至 30% 以上。

有些人口學家卻認為要對少數民族也實行嚴厲計劃生育，美其名曰「人口扶貧」（其後果可能就不僅僅是扶貧了，而是嚴重損害少數民族的利益）。筆者堅決反對這些學者提出的在少數民族地區也計劃生育的建議。現在少數民族地區計劃生育政策相對寬鬆，總和生育率並不遠高出世代更替水平，中國目前民族結構的改變並不是因為少數民族生得太多，而是因為計劃生育使得漢族生得太少。

少數民族人口同樣是中國的寶貴財富（就像中國人口同樣是世界的寶貴財富一樣），對中國的持續發展同樣非常重要。

現在的各個民族一起同甘共苦數千年，應該平等繁衍。少數民族現在總人口 1.23 億了，要是繼續現有的計劃生育政策，人口一昇一降，過不了幾代就可以根本改變民族結構，就像中國人口佔全球比例在近二百多年下降了近一半一樣。筆者也認為應該保護真正的少數民族的利益，保護少數民族文化（經過世代族眾千辛萬苦所創造的文明是中華文明以及人類文明重要組成部分，應該加以保護，首先是民族人口的延續），但有些民族從全球來看其實並不算少數民族（在全球有上千萬人口的民族不能算少數民族）。美國對印第安人等少數民族有經濟和教育的優惠（這些優惠的結果其實是有利於民族融合的），但從來沒有用政策來單獨鼓勵少數民族生育。華人、印度人在美國算少數民族，但從來享受不到少數民族的優惠，因為華人和印度人從全球來看並不算少數民族。美國移民政策比其他一些國家要好，原因之一是在引進移民的同時也強調歸化，並且由於美國人口多（包括已經歸化了的老移民），容易歸化新移民。

中國西北少數民族聚居地地廣人稀。隨著經濟的發展，越來越多的西部人口湧往東部，西部人口越來越稀，正如一些專家已經指出，這也確實是解決貧困的一條出路。對不同民族的不同的計劃生育政策及漢族的「孔雀東南飛」（由於語言、文化的因素，漢族更容易流入內地經濟發達地區）將迅速改變西北地區的民族構成。漢族以及部分少數民族移入內地，中國西北和鄰國相比人口優勢減弱，而周邊的地緣政治形勢非常複雜，在沒有主體民族援助的情況下，我們的一些少數民族能夠單獨抵禦境外勢力的滲透嗎？我們幾代人通過移民實邊保衛西北的努力將變得前功盡棄！

保護少數民族利益的前提是不能以犧牲漢族利益為代價，這樣才能維護民族團結。現行計劃生育政策將導致國家財政短缺，國家

今後將無力對少數民族實行經濟等優惠。長期對漢族的不平等待遇，可以突出民族意識，不利於民族團結，不利於民族融合。刻意給少數民族「優惠」，難道不是大漢族主義的表現？隨著人口數量的變化，漢族的這個「大」又能維持多久？筆者反對取消對少數民族的優惠政策，但是認為應該給予漢族同樣的待遇。

南斯拉夫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隨著 2006 年黑山共和國的全民公決，曾經輝煌的「南斯拉夫聯邦」在十幾年內一分為六，「南斯拉夫」這個曾經光榮的名字徹底消失。南斯拉夫的解體很大程度可以說是因為人口和民族政策，「得益於」鐵托的民族政策。整個鐵托時代對「大塞爾維亞主義」的打擊十分嚴厲，其影響一直持續到 1970 年代，據說有四萬塞族幹部因此被整肅。戰後南共五人領導核心之一的蘭科維奇正是因為塞族民族主義而被鐵托整下臺。在壓抑處於人口和經濟強勢的塞爾維亞族的同時，卻照顧和優惠人口較少的其他民族，尊重民族區域自治和民族自決權。在制度上，鐵托時代作了有利於「壓制塞爾維亞」的安排。例如在歷史上首次承認「講塞爾維亞語的穆斯林」為另一民族（穆斯林人，或稱波斯尼亞人），並據此建立了波黑共和國；首次承認過去所謂「塞爾維亞語的馬其頓方言」為另一語言（馬其頓語），並據此確認馬其頓民族和建立了馬其頓共和國。這樣，就使聯邦中的塞爾維亞共和國大為縮小，不僅小於「南斯拉夫王國」中的塞爾維亞，而且也小於「一戰」前未有南斯拉夫時的塞爾維亞王國。同時還在塞爾維亞共和國裡設了其他共和國所沒有的兩個「自治省」。除了從塞族中劃出新民族、縮小其版圖以外，鐵托還別出心裁地設立了「南斯拉夫族」，鼓勵人們放棄原有族群認同而去改宗這一新的群體。到 1981 年，人口調查中填報這個「新民族」的已達 121 萬人，佔全南人口 5.4%。鐵托時代這樣做，明顯是要把「南斯拉夫」認同與塞爾維亞認同分開。經過這種種措施，塞爾維亞人的認同不斷弱化。戰前南斯拉夫王國

時塞爾維亞人（當時馬其頓人與波斯尼亞人都算塞爾維亞人）佔絕對優勢，而到 1961 年全南人口中自認塞爾維亞人的只佔 42.1%，到 1981 年更降為 36.3%。這些人為製造出來的「新民族」相繼獨立。⁶ 在沒有主體民族的國家與地區，「誰想獨立就讓誰獨立」的結果必然是爆發旨在爭奪土地、資源與統治權的無止境的種族戰爭與極其殘酷的種族清洗，這對任何一個民族都沒有好處。在西方國家對南斯拉夫解體幸災樂禍的同時，歐盟內部的民族矛盾風起雲湧。

蘇聯各加盟共和國的人口增長也很不一致，俄羅斯、白俄羅斯、烏克蘭、格魯吉亞生育率低，人口增長緩慢，從 1926 年到 2000 年人口增加不到兩倍，而阿塞拜疆、哈薩克斯坦、烏茲別克斯坦、土庫曼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等中亞穆斯林地區卻有比較高的生育率，人口增加很快，佔蘇聯的人口比例也不斷增加。⁷

抗日戰爭改變了中國和世界民族構成了沒有？沒有。

解放戰爭改變了中國和世界民族構成了沒有？沒有。

大躍進改變了中國和世界民族構成了沒有？沒有。

「史無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改變了中國和世界民族構成了沒有？沒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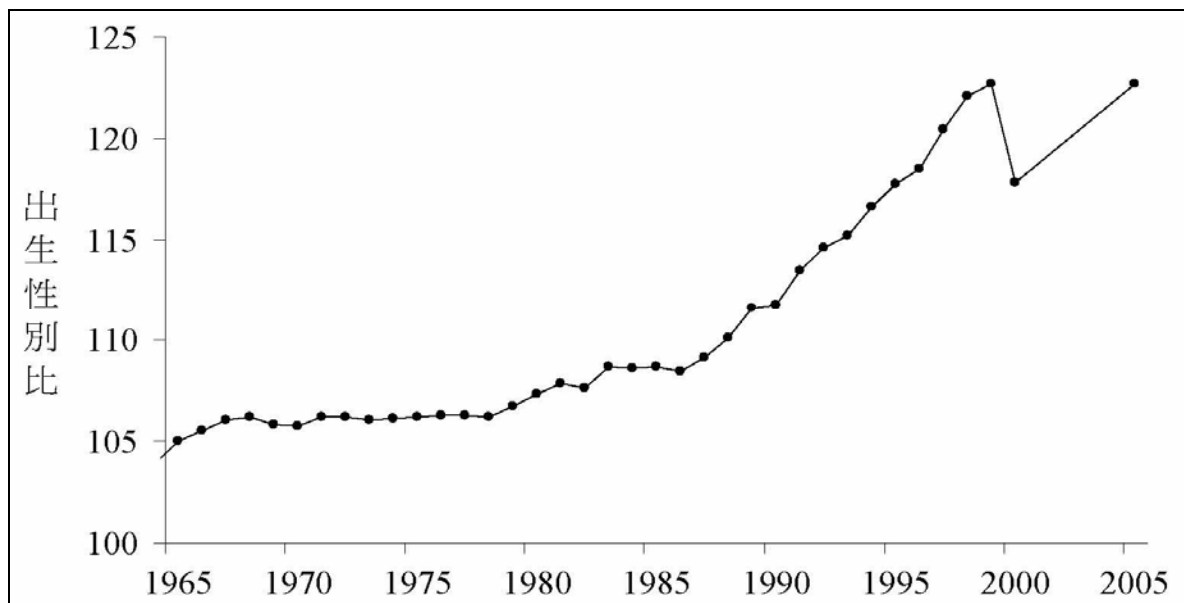
計劃生育是真正「史無前例」地改變了中國和世界民族構成！

14.3 中國治理性別比失衡「診錯了病根下錯了藥」

聯合國認定的出生性別比正常值域標準是男孩比女孩 = 102~107 比 100。1980 年以前中國出生性別比基本正常，但自從 1980 年獨生子女政策實施以來，出生性別比不斷攀升。對此，有學者提出中國出生人口性別比的正常值域上限是獨具 108 或 108 左右，從而否認出生人口性別比出現了異常。1980 年代中期超過 108 後，人口學家們又認為是女嬰漏報：「出生嬰兒性別比在中國是 108 左右，

如果調查結果高於這個數，一般就暗示著女嬰有可能漏報」。⁸ 而現在知道出生性別比增大是千真萬確的事實，國家計生委也承認中國出生性別比是 119 比 121，2005 年 1% 人口抽樣調查顯示 0~4 歲出生性別比是 123。最保守計算，1980~2005 年出生的男孩比女孩多出 2800 多萬，今後二十年將出現 2800 多萬壯年光棍。「對當時已持續了九年的出生人口性別比失調未能正確認識，既未在計劃生育工作中引起足夠重視，也未採取措施加以監管和及時糾正，最終釀成了此後出生人口性別比失調逐年持續加劇的歷史性失誤」。⁹ 理出生性別比失衡已經成了當務之急，不能繼續忌病諱醫。但是「治療」之前首先必須「診斷」準確，「診斷」明確後就應該對症下藥，否則會延誤「病情」。

圖~15：中國歷年出生性別比



資料來源：1965~1982 年採納 1982 年第三次人口普查資料，1983~1990 年採納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資料，1991~2000 年採納 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資料，2001~2005 年採納 2005 年 1% 人口抽樣調查資料。

計生委宣傳說想生兒子就是思想落後。難道想生女孩就是思想先進？想吃白菜是落後，想吃蘿蔔的就是先進？「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捨魚而取熊掌者也。」本來蘿

蔔白菜都能兼有，魚和熊掌都能兼得，但是計生委只讓拿一樣，這就導致了人工選擇性別。

中國父系姓氏至少有兩三千年歷史，歐洲國家只有數百年歷史（歐美國家婦女現在結婚後仍然改為夫姓，一個家庭只有一個 family name；很多美國人對於中國大陸來的華人婦女婚後不改姓、一個家庭出現兩個 family name 感到奇怪），延續數千年歷史的姓氏意義非常深遠，豈能用「落後」二字來形容？現在有兩三個孩子的家庭，都很寶貝（並且還有「窮養兒子富養女」、「養兒如養草，養女如養花」的說法，養育女兒更加精心），還有幾個家庭真正歧視女兒？只是對於兒子和女兒的希望不一樣（除了期望兒子能夠延續家族外，其他並無歧視）。只有一個孩子的話，偏愛男孩的為多；但是有兩個孩子的話，大多數還是喜歡一女一子（合一個「好」字），而不是兩個兒子。

希望生男孩的另外一個原因是現在的分配制度只傾向物質再生產，而男孩在這方面有競爭優勢，顯得「貢獻大」，父母有成就感。白菜沒有放鹽，而蘿蔔卻佐料齊全，人們當然願意吃蘿蔔。農村得指望兒子養老。因此現在偏愛男孩，更主要是由於現實利益誘導。如果光是延續香火的話，那麼只有父親更偏愛男孩，但是現實中很多母親也偏愛男孩。要是在分配上將人口再生產當成生產對待，女性的重要性就體現出來了。唐明皇對楊貴妃的寵愛，使得楊家上下都得到了榮華富貴，時有傳言：「生女勿悲酸，生男勿喜歡」，「男不封侯女作妃，看女卻為門上楣。」唐朝統治者黷武開邊，看到繁重的兵役負擔和邊庭血流成河、白骨蔽野的慘境，杜甫在〈兵車行〉中感歎「信知生男惡，反是生女好。生女猶得嫁比鄰，生男埋沒隨百草」（現在由於性別比失衡，兒子找不到老婆，父母也感歎「信知生男惡，反是生女好」了）。可見現實利益是很重要的。

中國傳統上也曾有溺殺女嬰的現象，但是那是在古代那種艱難

的生存環境下，沒有避孕措施，少數家庭生育七八個、十幾個孩子，實在無法養活（比如朱德的父母一共生了 13 個兒女，因為家境貧窮，無法全部養活，只留下了八個孩子，後來再生下的就被迫溺死了），既溺殺男嬰，也溺殺女嬰，由於女孩對家庭貢獻小（父母幾乎沒有從女兒那裡得到回報），在重男輕女的思想下，溺殺女嬰相對多一些。但是孩子畢竟是自己骨肉，只有兩三個孩子的家庭，不會溺殺女嬰。中國在 1980 年之前生活水平還不高，但是已經足以養活五六個孩子了，也就沒有出現溺殺女嬰現象，性別比正常。現在「超生」的人大多數也只有生育兩三個孩子的願望，要是沒有計劃生育政策的限制，他們會選擇性別、溺殺女嬰嗎？

過去農村雖然有歧視女孩現象，主要原因還是因為女兒不養老，並且當時生活條件惡劣，養育六七個孩子，連基本生活都成問題，存在一個家庭內部分配的問題；現在生活條件改善，只有兩三個孩子的話，怎麼可能歧視？但是女孩還是有生存權的；現在還談不上歧視女孩，而是魚和熊掌不能兼得（男孩可以延續家族，女孩可以延續民族），苛刻的計劃生育政策促使一部分人選擇男孩。在計劃生育政策的「協助下」，很多女孩連生存權都沒有了。

計生委多次否認了中國的計劃生育政策和男女比例失調有直接的關係。計生委以韓國為例，韓國並沒有推行計劃生育，其出生性別比在 1988 年達到 114，1990 年達到 116.5。計生委說印度出生性別比失衡問題也非常嚴重。那我們先「診斷」一下韓國和印度的出生性別比失衡的「病情」。

韓國是中華文化圈國家，父系姓氏有差不多兩千年歷史，有著「重男輕女」的傳統思想。

生一胎沒兒子比例二分之一，生兩胎沒兒子比例四分之一，生三胎沒兒子比例八分之一，生四胎沒兒子比例 16 分之一。1970 年代韓國平均每個婦女生育 3.6 個孩子，扣除不生育婦女，意味著絕大多

數家庭養育四個以上孩子，絕大多數家庭都有男孩，沒有必要人工選擇性別，出生性別比正常。

隨著工業化的進程，養育成本增高，韓國生育率不斷下降，每個婦女平均生育孩子數從 1970 年的 4.53 個下降到 1980 年的 2.83 個，1985 年的 1.67 個，再下降到 1990 年的 1.59 個。1980 年代出生人口性別比也持續攀升，1990 年代達到高峰 116.5。究其原因就是在畸形分配制度擠壓下，撫養成本太高，生育意願下降，只能養育 1.6 個孩子，要是自然生育的話，將會有相當部分家庭沒有兒子，而在偏好男孩的傳統思想下，藉助B超等方法，人工選擇性別。撫養成本的提高，導致二孩和三孩的人數減少，為了提高生男孩的「效率」，二、三孩的出生性別比也增加，韓國總體出生性別比以及一孩、二孩、三孩的出生性別比分別從 1985 年的 109.4、106.0、107.8、129.2 增加到 1990 年的 116.5、108.5、117.0、188.8。¹⁰ 中可見，即便在 1990 年，一孩出生性別比還是相對正常。就是說低生育率與出生性別比失衡是一對孿生兄弟，是撫養成本增高的一個指標。

但是中國與韓國、印度在出生性別比失衡方面並沒有可比性：

1、韓國出生性別比失衡是在 1980 年代之後，尤其是在 1985 年（人類發展指數為 0.78）之後才嚴重，出生性別比從 1985 年的 109 不斷上昇。中國出生性別比失衡與計劃生育同步，1980 年代就出問題，1990 年就高達 111，而中國 2000 年社會發展水平（人類發展指數為 0.728）還只相當於韓國 1978 年的水平，韓國 1978 年出生性別比是正常的。就是說，雖然隨著社會發展，撫養成本增高會引起中華文化圈國家出生性別比失衡，但是中國 2000 年之前的社會發展水平還達不到引起出生性別比失衡的程度。

2、中國 1949 年之後婦女就「解放」了，婦女已經頂了半個世紀的「半邊天」了，而韓國婦女現在才開始「解放」，印度婦女還沒有「解放」。印度養女兒從經濟角度等於「白賠」，一方面女兒

不幫父母養老，並且女兒出嫁的時候還要倒賠鉅額嫁妝；而中國，女兒現在正逐漸成為養老的主力，而結婚時男方父母出錢多（中國古代還通過彩禮部分地償還培養女兒的成本）。國家計生委副主任趙白鴿說「印度（出生性別比）非常嚴重，他們測算到 2020 年可能有五千萬」。¹¹ 據美國人口普查局 2006 年資料，印度 2005 年 0~44 歲年齡組男性比女性多出 3274 萬。以目前每年出生 2450 萬人口，出生性別比為 110 計算，從 2006 年到 2020 年印度出生男孩將比女孩多出 1755 萬，也就是說到 2020 年 60 歲以下人群中男性確實比女性多出五千萬。但是考慮到每年出生人口基數，印度就不能叫做「非常嚴重」，中國的出生性別比才叫「非常嚴重」。因為印度近年出生性別比也只有 110 左右（比正常只多出五個百分點），遠遠比中國的 123（比正常多出 18 個百分點）要低。中國近年每年只出生人口 1200 萬左右，性別比為 123，要是這種情況維持到 2020 年，那麼從 2006 年到 2020 年中國出生男孩將比女孩多出 1867 萬。從絕對數量來看，似乎中國的 1867 萬與印度的 1755 萬相差不大，但是中國「多出的」1867 萬男孩佔同期出生的 9986 萬男孩的 19%，而印度「多出的」1755 萬男孩只佔同期出生的 19305 萬男孩的 9%（不考慮男孩在生育前死亡多的情況，那麼正常也佔 5%）。

3、韓國是一個以男性為社會主體的國家。韓國多年來一直實行嚴格的父系聯合家庭體系。儘管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父系聯合家庭體系在當代韓國社會變得日益鬆散，但不同社會性別在生存和發展上的不平等仍然存在。長子繼承制，男女同工不同酬，女性結婚以後的任務是生兒育女當家庭主婦、男性從來不幹家務，甚至招待客人時女性不能與男性同桌吃飯等現象還較普遍地存在著。¹²

4、根據聯合國《2005 年人類發展報告》，中國女性勞動參與率佔男性的 86%（韓國為 71%，印度為 50%），在所有 165 個參評國家和地區中排名 17；國會議員女性比率中國為 20.2%（韓國為 13.0%），

在所有參評的 168 個國家和地區中排名 45 位；中國女性收入相對男性的比例為 66%（韓國為 48%，印度為 38%），在所有參評的 154 個國家和地區中排名 23 位。就是說中國婦女中的地位不但高於韓國和印度，在全世界也是居前幾位。

5、在甘肅酒泉、山西翼城、河北承德等生育政策相對寬鬆（二胎加間隔）的地區都發現出生人口性別比基本正常。比如 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出生性別比，全國 0 歲為 117.8（翼城為 106.1），1~4 歲平均為 120.9（翼城為 102.7），5~9 歲為 115.5（翼城為 101.5）。

因此中國出生性別比失衡主要是計劃生育政策。按最保守的估計，中國家庭至少有 15% 的不育，都允許生兩個孩子並且都生兩個，然後沒有兒子的可以繼續/也都生下去（有幾個願意繼續生下去的？），直到十胎為止（中國婦女十幾歲結婚的話，一輩子現實極限生育能力平均也只有六七個孩子左右，不可能平均生十個的）。總和生育率只有 1.9，還達不到世代更替水平的 2.1！要是都允許生兒子，還有必要人工選擇性別嗎？

中國 2000 年生一胎的性比別為 107.1，生兩胎的性比別為 151.9，生三胎的性比別達 159.4。也就是說，生的胎數越多，選擇生男孩的越多。¹³ 些計生委官員和人口學家（如李小平）因此得出結論：放開二胎不但不會緩解出生性別比失衡，反而會增加出生性別比失衡。真的如此嗎？

現在生的胎數越多，選擇生男孩的越多，原因是計劃生育限制生育。本來那些偏愛男孩的可以通過多一兩個來實現（每次都有 50% 的可能是男孩），但是由於計劃生育罰款和其他懲罰，使得「超生」非常昂貴。並且隨著胎次的增加，罰款數額也增加。這就使得偏愛男孩的「超生」者必須提高「效率」。要是沒有計劃生育的罰款和懲罰，人們完全可以用這個成本多養育一兩個孩子。

這裡就出現一個悖論：要是中國性別比過高是因為計劃生育的

話，就應該停止計劃生育；要是不是因為計劃生育，而是因為撫養成本過高，那麼中國性別比高於韓國 1990 年的水平，停止計劃生育之後生育率應該低於韓國的 1990 年的 1.59，現在也應該停止計劃生育。

是計劃生育和不合理的分配制度造成出生性別比失衡，計生委卻栽贓到中國傳統文化上。計劃生育政策擾亂了性別比，這是不爭的事實。再怎麼辯解無非就是保護自己的謊言罷了。就像一夥唯利是圖的人把百姓走了數千年的橋拆掉賣錢了，當習慣於從此橋經過的人紛紛掉到河裡時，有一人說：這不是拆橋人的錯，錯的是走的人長期習慣於走這座橋。

中國 2006 年社會發展水平（人類發展指數為 0.78）相當於韓國 1985 年的水平，一方面意味著中國現在即便停止計劃生育，生育率也只能在 1.7 左右，另外也意味著中國除了計劃生育引起出生性別比失衡外，今後還將會因為撫養成本過高而加重性別比失衡，如不及時治理將會日益嚴重。

中國計生委正在用「韓國經驗」治理性別比失衡。那我們評估一下「韓國經驗」的「療效」。

韓國出生人口性別比自 1980 年代持續攀升，1990 年代達到高峰 116.5，經過十年治理後男女比例峰迴路轉，2002 年下降到 110.0。那我們看看韓國到底採取了什麼措施。韓國國會出臺了一系列旨在維護提高女性地位的法律，包括：《女性發展基本法》、《男女僱用平等法》、《男女差別禁止以及援助法》等。早在 1983 年，韓國就成立了由國務總理領導的學術研究機 —— 韓國女性開發院；2001 年，韓國政府正式設立性別平等部，由於它的主要任務是從國家的角度制定出臺有利於女性和維護女性權益的政策，所以又被稱為女性部。隨著婦女地位的提高，韓國出生性別比逐漸恢復正常。¹⁴ 起來韓國的經驗確實值得借鑒，中國計生委對韓國經驗也非常推崇，中國開展「關

愛女孩」行動，提高婦女地位，獎勵生女孩家庭，幫助獨女戶或者雙女戶家庭，他們的孩子們能夠獲得很好的教育機會，甚至有的高考有加分，可以讀到初中或者高中、大學。¹⁵

其實中國借鑒韓國的經驗是病急亂投醫。韓國的方法是錯誤的！韓國治理性別比失衡是以打壓傳統生育文化為代價，以降低生育率為代價的。韓國目前這種用降低生育率來治理性別比是不合算的。可惜韓國和中國的人口學家都沒有認識到這一點。韓國在 1990 年出生人口性別比為 116.5，生育率為 1.59，隨著婦女地位的「提高」，出生性別比不斷降低，但是生育率也不斷降低，2005 年生育率只有 1.08。

男女是天然分工的。女人是人口再生產的主力（兼顧物質再生產），男人是物質再生產的主力（協助人口再生產）。這兩種再生產都應該得到報償。現在的分配制度只偏向物質再生產，人口再生產是「無償」的，這也就導致人口再生產的承擔者（女人）的地位低下，造成重男輕女的現象。

打個比喻，女人負責織網（織完網後再出海打魚），男人專責打魚。古代男人打回的魚都歸家裡共有，分配的矛盾在家庭內部就可以解決。現在打魚社會化（從社會獲取報償），織網仍然靠家庭（免費提供給社會）。結果大家都願意打魚而不願意織網，女人由於打魚比不上男人，導致在分配中處於弱勢，父母都特別願意生男孩，男女比例失衡。面對這種情況，韓國政府是培訓女孩打魚，免費提供漁船，並將近海優惠劃歸女孩打魚，父母不偏愛男孩了，性別比倒是平衡了。但是等到舊網用完後，發現沒有網可以打魚了。再說即便政府鼓勵女孩打魚，提供優惠，但是由於體質差別，真正到深海打魚還是打不過男孩（即便高考給女生加分，但是畢業後用人單位還是喜歡男生），女孩累死累活拚命提高打魚水平，越忙就越沒有時間織網（沒有時間結婚、生孩子）。打魚水平越高的女人

越不願意織網（知識水平越高的女人越不願意生孩子）。

現在韓國治理出生性別比失衡的方法，其實與滿清政府控制蒙古人口的方法類似。滿清政府是通過「提高」蒙古僧侶的地位，大量人口自願當僧侶而不生育，使得蒙古人口減少；韓國政府「提高」婦女地位，使得大多數婦女不願意生孩子，甚至不願意結婚。韓國這種做法與其說是提高婦女地位，不如說是摧殘婦女（剋扣了 90 元錢，發給十元錢，婦女還高高興興以為地位提高了）。

正確的做法是，給織網的也提供報償，女人織網有報償，打魚有補貼（雖然打魚的收入沒有男人多，但是加上織網的收入，就差不多了），高高興興地織網，輕輕鬆鬆地打魚（沒有必要冒著生命危險到深海區打魚），織網打魚兩不誤。結果有足夠的漁網供男人以及女人自己打魚，賣漁網和魚的錢持續不斷地流回家庭。

要真正做到男女平等、提高婦女地位，就必須從宏觀分配上著手，而不是小恩小惠。分配以家庭為單位，結婚和生育的家庭才能獲益。

就是說，韓國面臨的問題不光是女孩少，男孩也少。在平衡男女比例的同時需要提高兩者的數量。韓國在 1990 年的時候，由於部分家庭希望生育男孩，有多生的意願，雖然部分家庭人工選擇性別，但畢竟大多數人仍然採取自然方法，生育率提高。現在韓國婦女地位「提高」了，一方面職業婦女不願意生孩子（結婚延遲，甚至不願意結婚），一方面以前渴望生男孩的家庭沒有多生的意願了，導致生育率低下。假如韓國高峰生育婦女在 1990 年與 2005 年都為 40 萬，1990 年每個婦女生育 1.59 個孩子，性別比為 116.5，共生育 63.6 萬孩子，其中男孩 34.2 萬，女孩 29.4 萬。韓國當時其實是兩個問題：1、孩子數量不夠；2、尤其是女孩不夠。理想的目標應該是：每個婦女生育 2.1，出生性別比為 105，那麼 40 萬個婦女應該生育 84 萬孩子，其中男孩 43 萬，女孩 41 萬。換句話說，韓國 1990 年缺 20.4

萬個孩子，其中缺男孩 8.8 萬人，缺女孩 11.6 萬人。

2005 年韓國每個婦女生育 1.08 個孩子，性別比為 110，共生育 43.2 萬孩子，其中男孩 22.6 萬，女孩 20.6 萬。就是說韓國的這種所謂「提高婦女地位」的政策，使得 2005 年人口比理想目標少生 40.8 萬（差不多少了一半），其中男孩和女孩都少生 20.4 萬。2005 年甚至比 1990 年少生 20.4 萬孩子，少生 11.6 萬男孩，也少生 8.8 萬女孩。這十多年來，即便相對於 1990 年的水平，韓國的人口政策使得韓國損失一百多萬人口（作為一個四千多萬人口的國家，意味著什麼？）。韓國這種方法與其說是治理性別比失衡，不如說是減少人口。花費鉅額代價，結果好鋼沒有用在刀刃上。表面上在千方百計鼓勵生育，實際上卻是千方百計抑制生育，多麼滑稽！

中國計生委正在採納「韓國模式」治理出生性別比失衡。這種方法後患無窮。

根據第五次人口普查資料，中國 2000 年總和生育率為 1.23，其中一孩、二孩、三孩及以上的總和生育率分別為 0.892、0.294、0.045。¹⁶ 是說一孩率 72.4%，二孩率 23.9%，多孩率 3.7%。

二孩出生性別比是 151.9，那麼大約是這樣的比例：500 個家庭中 400 個家庭是自然生育（生育 204 個男孩，196 個女孩），100 個家庭是人工選擇性別（100 個全部是男孩），總人口中，男孩/女孩 = $304/196 = 1.55$ 。那麼我們粗略將生二胎的人群分為六種：

- 1、200 個家庭被允許生二胎的，對二胎是男是女無所謂，沒有必要選擇性別。

- 2、50 個家庭被允許生二胎，想生男孩（否則就放棄二胎），但是沒有人工選擇性別。

- 3、50 個家庭被允許生二胎的，特別想生男孩（否則就放棄二胎），二胎時人工選擇性別。

- 4、100 個家庭不被允許生二胎，希望有兩個孩子，沒有性別偏愛。

5、50 個家庭不被允許生二胎，生二胎的目的就是想生兒子，但沒有人工選擇性別。

6、50 個家庭不被允許生二胎，生二胎的目的就是想生兒子，人工選擇性別。

就是說，要是計生委成功消除偏愛男孩的願望，那麼這 500 個家庭中有 200 個家庭放棄二胎。那麼第二胎的孩子只有 300 個，其中男孩 153 個，女孩 147 個。那麼二孩總和生育率就只有 0.176 ($300 \div 500 \times 0.294$)，而沒有 0.294。同樣，三孩及以上的總和生育率也就更加不會有 0.045。那麼總和生育率就不到 1.1。就是說，「偏愛男孩」的思想使得 2000 年生育率從不到 1.1 提高到 1.23。如果依照目前這種整治性別比的方法，必然像韓國那樣導致生育率的下滑。

總結：韓國治理性別比失衡的方法是「下錯了藥」，中國近年治理性別比失衡不但「下錯了藥」，而且「診錯了病」。近年中國在治理出生性別比失衡上花費鉅大，但是出生性別比不但沒有降低反而不斷上昇，2005 年 1% 人口抽樣調查證實了中國的這種治理方法是錯誤的；國家計生委《2006 年全國人口和計劃生育抽樣調查主要數據公報》顯示 1996~2005 年出生嬰兒的性別比高達 127。

Friedman 的《弗里德曼的生活經濟學》，講到非洲諸國保護大象的問題。有的國家實行象牙禁令，嚴厲打擊非法狩獵等；有的國家實行大象產權制度，保護大象飼養人的產權。兩種做法結果大相逕庭，採取出售象牙的禁令使飼養大象不再有利可圖，在實行禁令的國家裡人們都不願意去飼養和保護大象，導致大象數量反而遠遠低於實行產權保護的國家。同樣的道理適用於對森林的利用。

Friedman 還舉了其他例子，例如人們都要吃牛肉，就會導致牛的飼養發達，牛群數量越來越多。如果人們都吃素，則沒有人願意飼養牛群，反而導致牛群減少。

而韓國和中國的人口學家，恰恰無法理解為什麼合理的需求和

有效的激勵，其作用總是遠遠大於一味的壓制需求。韓國花費同樣的成本，完全可以既治理性別比，又提高生育率。

停止計劃生育的話，都能夠通過多生而生育男孩，理論上性別比應該沒有問題。但是由於養育成本提高，絕大多數人只願意生育兩個孩子，也會導致性別選擇，但是由於沒有罰款以及其他懲罰，生育二胎的成本比現在要低，並且還有通過第三胎而生兒子的希望，選擇性別的比例就會很低，生育二胎的人家庭中就不會像現在這樣有高達五分之一的家庭人工選擇性別了。那麼出生性別比就只會低於 110（比如實行二胎方案的山西翼城 2002 年出生性別比只有 106.1）。

既然低生育率與出生性別比失衡是一對孿生兄弟，就必須同時解決。為了解決出生性別比增高和生育率降低，

1、停止計劃生育。

2、改善分配制度，改善民生，讓主流家庭養得起三個孩子。養得起三個孩子（只有八分之一沒有兒子）還用得著人工選擇性別？

3、出臺禁止晚期墮胎法，在懷孕三個月前才能墮胎（有三個月時間，足夠思考；而此時 B 超還看不出性別，羊水檢查畢竟沒有 B 超這麼方便），此後禁止墮胎。

4、將生育當生產看待，從而體現女人的價值。

由於出生性別比失衡，中國今後每個婦女需要生育 2.3 個孩子（正常情況下是 2.1）才能使得世代更替。並且中國今後適婚年齡人口男性比女性多四千多萬，這就必然導致妓女市場興隆，又「消耗」一大批女性（妓女不育比例很高）。

14.4 計劃生育增高家庭風險

一個完整的家庭是社會穩定的基礎。子女是維繫家庭穩定的重要紐帶。據〈只有一個孩子 — 中國獨生子女意外傷害悲情報告〉

作者楊曉昇介紹：我國 15 歲以下兒童每年死亡有 40 萬~50 萬人，其中三分之一是因意外傷害引起的，還有大量因傷致殘兒童。意外傷害是懸在獨生子女頭上的一把劍，平均每天我國有 40~50 名學生因意外事故而早早地離開了人世。這些失去子女、子女傷殘的家庭慘不忍睹！

北京大學人口所穆光宗教授一直堅持認為，獨生子女家庭本質上是風險家庭。風險性就在於唯一性。根據 1990 年全國生命表，每 1000 個出生嬰兒大約有 5.4% 的人在 25 歲之前死亡，12.1% 的人在 55 歲之前死亡。由於死亡概率的變化十分緩慢，所以 5.4% 和 12.1% 的家庭會經歷孩子夭折的風險，幾乎難以規避。根據 2000 年五普數據，我國農村地區曾經有過一個孩子但現在無後的家庭有 57 萬之多。¹⁷

婚姻的穩定對社會穩定至關重要，但今後四千萬光棍的存在，必然會影響中國傳統的婚姻觀，造成家庭的不穩定。男人娶不到老婆的社會，能說是小康社會嗎？能說是和諧社會嗎？有人說今後婦女的地位會提高，其實可能相反，強姦、販賣婦女可能增加，另外「紅顏薄命」的古訓也有道理，婦女人數的減少，婦女個個都成「紅顏」，婚姻的不穩定性增加，而穩定的婚姻才是對婦女權益的最大保護。

1980 年代初的一代獨生子女進入結婚年齡，這群人的離婚率非常高。一方面是因為獨生子女以自我為中心的性格（雙方性格難以磨合），一方面是雙方四個父母的因素（父母過度干預子女家庭）。

人口結構決定了社保不可能健全，很大程度還得指望家庭養老。但是現在每家都只有一兩個孩子，獨生子女都近一億了。這些孩子中間相當部分嬌生慣養。只知道索取，不知道回報，心理上就沒有贍養父母的準備。何況結婚後，上有四個父母，下有兩三個孩子（到時候國家必須通過政策讓主流家庭生孩子），確實也沒有贍養雙方父母的能力。中國傳統的父慈子孝的美德就無法傳承。

家庭是社會的細胞，家庭結構不健全，社會結構怎麼可能健全？家庭不穩定、不和諧，哪有社會的穩定、和諧？

孟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庭是中華文明和價值觀的載體，計劃生育破壞家庭結構，動搖的其實是國本。

14.5 「優生優育」還是「鰥寡孤獨皆有所養」？

實行計劃生育的一個理由是：人口質量比數量重要。少生優生，通過降低人口數量來提高人口質量。

其實數量與質量並不是對立的，少生並不一定優生，多生也不一定劣生。《三字經》既記載了「昔孟母，擇鄰處，子不學，斷機杼」（孟母成功地培養了一個孩子），也記載了「竇燕山，有義方，教五子，名俱揚」（竇燕山成功地培養了五個孩子；五子先後登科及第：長子中進士，授翰林學士，曾任禮部尚書；次子中進士，授翰林學士，曾任禮部侍郎；三子曾任補闕；四子中進士，授翰林學士，曾任諫議大夫；五子曾任起居郎。當時人稱竇氏五龍）。現實中既可以舉出無數事例說明精養一個孩子比粗養多個孩子更合算（孟母模式），也可以列舉出無數事例說明一個家庭同樣能夠培養好多個孩子（竇燕山模式）。

兩千多年來，出了無數個孟母，花費了鉅額的培養成本，但是培養出的「孟子」卻沒有幾個。並且「富不過三代，貴不過五代」，「孟子」的後代往往很難繼續「富貴」下去。現實中，竇燕山模式可能更加普遍，兄弟姐妹互相督助，互相扶持，培養的成本更低，也更容易成材。美國前總統布什算是現代的竇燕山，「教五子（四個兒子一個女兒），名俱揚（包括美國現任總統小布什和佛羅里達州州長杰布）」。

現在很多人將素質簡化成高學歷，並且以為高學歷就一定要獲

得高報酬。人們簡單地將獲取財富的能力視為素質的標準。由於社會是開放系統，很多「成功人士」其實不過是「成功地」獲取財富，並不是「成功地」創造財富。而社會作為整體是封閉系統，國家更需要的是有能力創造財富的人，而不是有能力獲取財富的人。社會要發展，就需要各行各業的人才，如果這個社會只有所謂的精英，實際上和只有低能者是等效的。就是說家庭培養孩子的標準：獲取財富；國家培養孩子的標準：創造財富。國家標準與家庭標準是不同的，而現在中國政府卻用家庭標準來看待人口問題。要是分配制度合理，家庭標準與國家標準可以趨同；要是分配不合理，家庭標準與國家標準就會出現矛盾，就會引起社會問題。

現在很多人愛拿人口素質說事，什麼叫素質高，什麼叫素質低，有一個客觀的標準嗎？

如果說錢多就叫素質高，統計表明：美國的公司老總們大多是大學生（微軟公司創始人比爾·蓋茨大學都沒有畢業），博士生當老總的很少見。

如果說學歷高就叫高素質，冰島是世界上平均學歷最高的國家之一，何時曾經強過？新疆的石河子是我國平均學歷最高的城市之一，何時曾經富過？

如果說道德高尚叫做高素質，見義勇為的更多是文化程度低、思想單純的普通工人、農民，高學歷並不一定就有高尚的品德，甚至還有「文人無德」的說法。

人的素質是人在先天稟賦的基礎上通過教育和社會實踐活動而發展形成的人的主體性品質，即人的品德、智力、體力、審美等方面品質及其表現能力的系統整合，是一個人知識、經驗、價值觀的綜合積累，而知識、經驗、價值觀等等這些東西統統是要靠人來創造，靠人來傳播，靠人與人的交流逐漸來完善的。孔子就認為人多才能「富之」、「教之」，才能產生文明禮義。如果沒有足夠的人

口，人類只能回到野蠻狀態。

人們往往覺得城裡人比鄉下人素質高，大城市的人素質比小城市的人高，這種感覺其實沒有錯。城裡人素質高是因為鄉下素質高的人進城了，此外還因為大城市聚集了大量的人口，提高了知識、經驗、價值觀的創造和交流速度、密度，才導致這種現象的出現。越大的城市，提供的機會越多，使「人」成其為「才」的概率越大，要是生在一個小鄉村，哪怕渾身都是音樂細胞，也只能在婚喪嫁娶的時候吹吹嘖嘖，但是生在北京、上海的孩子，就有機會逐漸成長為世界級的音樂家，這就是人口數量對國民素質的貢獻。

先把「人口」的問題解決了，才談得上「人口素質」，抱著一個自殺性的人口政策，拿一個空中樓閣的「素質」說事，真的很沒「素質」。

古希臘和古羅馬都注重人口「素質」。優生學就是古希臘哲學家柏拉圖首先提出的。他的學生亞里士多德也繼承了這一觀點。古斯巴達（古希臘勢力最大的兩個城邦之一）人信奉「人口素質論」，嚴格地實行選擇後代的措施。不要說殘障兒，就連體質不夠強壯的新生嬰兒都會被他們無情地殺死以保持他們國家的「人口素質」。斯巴達的嬰兒呱呱落地時，就被抱到長老那裡接受檢查，如果長老認為他不健康，他就被拋到荒山野外的棄嬰場去；母親用烈酒給嬰兒洗澡，如果他抽風或失去知覺，這就證明他體質不堅強，任他死去。「低素質」的希洛人長期遭受「高素質」的斯巴達人的壓迫和剝削。約公元前 640 年，希洛人發動長達十幾年的武裝起義。公元前 454 年，斯巴達境內的希洛人再次起義。他們英勇頑強，直逼斯巴達城下，堅持了長達十年的鬥爭。斯巴達人在無可奈何的情況下，給了起義軍自由。斯巴達的統治也因此受到沉重的打擊。公元前四世紀中葉以後，斯巴達一天天走向衰亡。

在某時期的羅馬社會傳統上將新生兒帶到一家之長面前並決定

是留下養大或帶去丟掉。羅馬的十二木表法准許家長將看得出來有畸形的嬰兒處死。羅馬後期人口減少，統治者可能意識到人口數量的重要性，羅馬法在公元 374 年將殺嬰罪改成死刑，但犯法者幾乎不會被起訴。「高素質」的羅馬人的帝國最終被「低素質」的日耳曼人所滅。

由於優生學要麼衍生成民族自殺（斯巴達、古羅馬），要麼衍變成種族歧視和屠殺（希特勒的納粹德國），因此在政策層面上的優生學被國際社會認為是偽科學（沒有哪個國家進行「優生優育」宣傳的）。當然各國都在學術層面進行優生學研究和實踐（比如服用葉酸預防神經管疾病）。

注重「素質」的希臘文明和羅馬文明都沒能延續下來。而強調「鰥寡孤獨皆有所養」的中華文明卻一直延續下來。比較滑稽的是，中國傳統的「鰥寡孤獨皆有所養」正在為西方國家所繼承，而中國卻正在繼承希臘、羅馬文明的「優生優育」。

計生委一直宣傳說計劃生育提高了人口素質。那麼我們看看中國的人口素質真的提高了沒有。

從某種意義上，心理素質比生理素質更重要。中國民間早就注意到「獨柴難燒，獨子難教」的現象。多子女家庭可以創造有利於孩子全面發展的人文環境，更加模擬社會的模式，孩子的性格比較健康，獨立生活能力強。而獨生子女家庭卻由於過度溺愛，在家裡是小皇帝，在外面卻要面對激烈的競爭，反差太大，「眾星捧月」效應往往培養出孤傲、狂妄、自私性格，缺乏社會和家庭責任心，不但不利於孩子個人的發展，而且給社會帶來損失。北京某重點中學高三學生李曄對獨生子女的性格總結得很形象：「不少人說我們是『草莓族』，外表看起來色彩鮮艷，裡面卻蒼白綿軟，稍一施壓就變成一團稀泥，表層還疙疙瘩瘩的挺有個性。」¹⁸ 心理缺陷導致獨生子女犯罪率高和自殺率高。中國是世界自殺率最高的國家之一，據統計，15~24 歲

佔自殺總人數的 26.64%（1988 年）。而且這個年齡段自殺人數還呈現上昇趨勢。一項調查顯示：上海有 24.39% 的中小學生曾有一閃而過的「結束自己生命」的想法，認真考慮過該想法的也佔到 15.23%，更有 5.85% 的孩子曾計劃自殺，並有 1.71% 的中小學生自殺未遂。另外一項調查發現將近三分之一的在校大學生曾有過自殺念頭。自殺死亡已佔北京大學生非正常死亡的 61.38%。

由於缺乏必要的身體鍛煉，年輕一代身高雖然在不斷提高，但身體的綜合素質明顯下降。

在家長極度呵護下成長的中國第一代獨生子女，如今也要面臨就業了，一般說來，他們比一般農村孩子和非獨生子女擁有更多的優越感。但是由於很多獨生子女有「嬌驕」二氣，很多人以自我為中心，不願意受制度約束，情緒不穩定，同事關係處理能力差，不能吃苦還挑剔，在一些畢業生招聘會上，有些招人單位直接拒絕了獨生子女。¹⁹ 企業追求的是效益，可不管計生委的宣傳。滄州水利水電勘測設計院的工作人員說，他們單位曾做過統計，獨生子女就業後流失率高達 60%。對他們單位來說，與學習成績、專業素質等「硬件」相比，意志品質、吃苦耐勞精神這些「軟件」更加重要。由於就業高不成低不就，結果出現一批中國特有的「啃老族」。

1980 年代出生的一代是計劃生育的最大受害者，他們有著幸福的童年，負擔沉重的中年，如果人口政策不調整，他們還將有悽慘的晚年。但他們也是中國未來的希望所在，歷史的傳承得靠他們。能否在他們這一代逐漸建立起生育文化的雛形，將影響中華民族的未來。

最佳的優生就是在婦女黃金生育時間完成生育任務。子宮、卵巢疾病隨著年齡增加而增加。並且隨著年齡的增加，女性的卵巢功能開始衰退，染色體易變異，胎兒的致畸率也隨之昇高。二十幾歲是生小孩的黃金年齡。但計生委卻單純為了控制人口數量而提倡晚

婚晚育，給人一種錯覺：晚育是好的。造成多少殘疾兒童出生？我國每年出生的先天畸形兒約佔每年出生人口總數的 4~6%，且近年又有上昇趨勢，每年的治療費用給許多家庭乃至整個社會帶來了沉重負擔。晚育還引起早產、宮內發育遲緩、孕婦高血壓綜合症（孕高症）等疾病。美國自 1990 年到 1999 年孕婦高血壓綜合症發病率增加 40%，這個增加主要是晚育造成的，威脅著 8% 的婦女及其子女。宮內發育遲緩、孕高症不光是孕婦和胎兒最主要的死亡原因，並且影響小孩今後一生的生活（心血管疾病、糖尿病發病率顯著增加）。可見，中國的晚婚晚育政策是多麼愚蠢！農村頭胎是女孩的可以生育二胎，但中間間隔太長，很多婦女生育二胎時已經是晚育了，不必要地增加了殘疾人口的出生率。工業化本身就使得人們自發晚育，政府的責任是對抗工業化的影響而不是成為幫兇。明明 20 出頭是最佳生育年齡，但是中國卻為了配合計劃生育宣傳，說 24~29 歲是女性比較適宜的生育年齡段。要提高人口素質，首要的措施就是停止鼓勵晚婚晚育（2005 年湖南這樣的農業省份平均初育年齡推遲到 24.34 歲，上海為 27 歲，意味著 30 歲以上初育比例很高）。我國是神經管畸形高發國，發病率為美國的十倍，缺乏葉酸成為每年十萬例神經管畸形兒的「頭號殺手」。如果在孕前三個月至孕後三個月口服小劑量的葉酸片（成本價幾角錢，市場價也只有幾元），可以降低 70% 以上的神經管畸形的發生，要是真的提倡優生優育，完全可以免費提供，但是國家卻沒有這麼做。隨著結婚和生育年齡的後移，受孕的難度正在增加，不孕症患者越來越多。國外一項研究表明，20~24 歲結婚的女性，不孕症的發病率只有 6%，而 30~34 歲結婚的女性中，不孕症的發病率提高到 15%，在 40~44 歲結婚的女性中，不孕症發病率更高達 64%。在治療方面，30~35 歲開始助孕技術治療，只有一半的婦女能成功；35~40 歲開始助孕治療，成功率則進一步下降到 30%。隨著男女雙方或一方年齡的增加，自然流產

率、圍產兒患病率也都會增加。另一項研究表明，隨著男方年齡的增加，妻子的妊娠率會降低，而流產率則會增加；如果女性懷孕時男方年齡在 40 歲以上，則後代的先天畸形率會增加 4%。²⁰

孕高症等疾病發病率在二胎及其之後胎次的發病率不到頭胎的一半。但是隨著生育間隔拉長，發病率逐漸升高（甚至逼近頭胎時的發病率）。因此，抓緊時間趕在婦女黃金生育時間完成生育任務，不但從經濟上合算，也有利於提高人口素質。

超生孕婦承受了鉅大的心理壓力，並且由於漂泊在外營養也跟不上，勢必影響胎兒的發育；尤其是不能得到常規的產前檢查。以國家計生委 1.8（筆者已經質疑這個數字）的生育率來推測（現實政策生育率不到 1.2），出生人口中有超過三分之一沒有進行常規產前檢查（有些連出生都不敢去醫院）！小孩出生後由於擔心超生罰款，而不能及時得到免疫接種。聯合國特別批評中國「沒有能夠將創造財富和提高收入轉化為更快地降低兒童死亡率」，筆者以前一直以為完全是因為中國的醫療改革的失敗，現在看來，衛生部是在替計生委揹黑鍋。並且計劃生育提倡的晚婚晚育也是降低人口素質的重要原因。

鉅額的超生罰款使得超生家庭揹負沉重的經濟負擔，超生致貧降低他們養育孩子的能力，使得他們的孩子素質降低。並且不少超生的孩子長期受到社會歧視，不利於孩子的心理健康成長。

計劃生育政策對有撫養能力的城市人口限制更為嚴厲，這些人只好將本來應該用在撫養孩子上的精力、金錢和資源用於其他消費（如寵物、歌舞廳），造成全國的平均教育素質偏低，從教育角度上講確實是「逆淘汰」。據北京市養犬辦統計，北京市 2006 年登記年檢犬為 55 萬隻，比 2005 年又增加了九萬餘隻。截至 2006 年 10 月，2006 年北京市已經有 11 萬餘人因被貓、狗抓傷、咬傷而注射狂犬疫苗，已經收到了十起狂犬病死亡病例報告。同時，北京市由於飼

養寵物導致的弓形蟲病發病率也在上昇。重型弓形蟲病的表現為腦炎、癲癇和精神異常，妊娠期婦女若感染弓形蟲，可引起流產、早產甚至畸胎、死胎等。重慶市 2006 年已報告狂犬病發病數 13 例，超過過去五年全市狂犬病發病數的總和，比 2005 年同期上昇了 160%。南昌平均每天上百人被狗咬傷。²¹ 在不到七年的時間裡，洛陽婦女劉小榮已先後收養棄狗 100 餘條，並被廣為稱讚，說是有愛心；而要是她收養幾個棄嬰，情況會怎麼樣？現在誰敢收養棄嬰？人不如狗！踩死貓的事件引起網上全面申討，但是武漢計生委處死活嬰的事件卻沒能引起廣泛關注。社會對人的生命已經很淡漠了。真是應驗了推背圖的那句讖語：「獸貴人賤。」

因此要提高人口素質，就必須停止計劃生育。

14.6 計劃生育威脅社會穩定

1986 年左派學者何新在〈中國歷史中的人口規律與社會治亂〉一文選用了幾個特例，牽強附會地認為人口多是中國動亂的根源，將政府利益與民眾利益對立起來。²² 言外之意是：為了防止老百姓造反，就需要減少人口。

自由派學者何清漣也認為中國人口過剩威脅社會穩定，何清漣將 1996 年廣東高要市杜潤瓊因為仇視人口而投毒殺人歸罪於「人口過剩」本身。

無論是左派學者何新，還是自由派學者何清漣，在經濟以及意識形態上分歧很大，但是在人口問題上的觀點卻是驚人地相似。可見現行強制計劃生育惡政的理論基礎，在知識分子中間很有市場。

其實何新、何清漣等人的這種思路是非常錯誤的，縱觀歷史，動亂的起因往往是人均稅負太重，人口多只是表象。而稅負過重並不是因為人口過多而是管制手段所造成的；相反，人口多還會降低

人均稅負。《資治通鑒》：「人口滋多，則賦稅自廣」；南宋著名的思想家葉適認為「民多則田墾而稅增，役眾而兵強」。墨翟認為人口眾多恰恰是政治穩定的基礎：「國家之富，人民之眾，刑政之治」。

中國歷史上三大盛世都是因為「以人為本」、降低人均稅負。

「文景之治」是指西漢漢文帝、漢景帝統治時期，朝廷推崇黃老之術，採取「與民休息」、「輕徭薄賦」的政策。漢文帝下令免除田租賦稅的一半，由漢初的「十五稅一」改為「三十稅一」，後來還免除農民的土地租稅。文帝在減免稅收的同時，還採取一定的政策改善社會底層人民的生活。《資治通鑒》記載，文帝在即位當年就給鰥、寡、孤獨及窮困之人提供資助，對於 80 歲以上的老人，每個月都賞賜米、肉和酒。「文景之治」為後來漢武帝征伐匈奴奠定了堅實的人口、物質基礎。

「貞觀之治」是指唐太宗李世民在位的 23 年盛世。唐太宗認為「凡事皆須務本，國以人為本」，採取了一系列「減輕農民負擔」的政策：以農為本，減輕徭賦，休養生息，厲行節約，大規模精兵簡政，淘汰庸員，將中央官吏由 2000 人減少到 600 人（大大減少老百姓的稅負），任人唯賢，完善科舉制度，使得社會出現了繁榮安定的局面。

「康乾盛世」的「盛世滋生人丁，永不加賦」、「攤丁入畝」等稅收政策減少了人均稅負，使人口增加，國力增強，百姓生活水平有了明顯提高，18 世紀的中國經濟全球第一，光是工業產量就佔世界的 32%。

現在我國稅負不斷增加，目前已經是全球第二，今後老年化嚴重後，政府想「薄賦輕稅」都不行。三四億老年人等著養老，人均稅負更重，社會保障面臨鉅大的壓力，極有可能影響社會穩定。西漢賈誼在《論積貯疏》中就提出一旦社會保障出現問題，「有勇力

者聚徒而衡擊，政治未畢通也」。西漢時期「有勇力者」才有能力「衡擊」，現在不一樣了，弱勢群體一樣能對社會穩定造成鉅大的破壞：石家莊殘疾人連炸數樓；馬加爵連殺四人。今後老年弱勢群體要是不能得到適當的安置，對社會穩定的破壞力不容小看。

對人口問題處理不當不但阻滯工業革命進程，而且可能導致社會革命。

依照何新的觀點，秦始皇時期只有兩千多萬人口，應該是盛世；而「文景之治」、「貞觀之治」和「康乾盛世」由於人口眾多應該是天下大亂了；尤其是解放後人口一直增加，現在已經近 13 億，應該是戰亂不斷才是。

何新的觀點其實不過是美國艾奇遜的觀點的翻版。新中國成立之際，艾奇遜暗示中國因為人口過多而解決不了糧食問題將永遠是天下大亂。毛澤東早已駁斥了艾奇遜的觀點。何新作為左派的旗手，卻沒有讀《毛澤東選集》第四卷。

14.7 計劃生育使得城市化進程滯後

任何一個國家的城市化進程都是依賴農村新增加的年輕勞動力，而不是富餘的中老年勞動力（由於他們的孩子進城，通過寄錢回家，或者接他們進城生活，這些中老年人生活水平也得以提高）。工業化是一個積累的過程，要是靠中老年勞動力的話，將他們與土地的聯繫切斷，斷了他們的生活後路，這些人進城工作時間短，然後就面臨養老、醫療等問題，談不上積累。現在中國人口學家認為中國還有富餘勞動力，以為勞動力能夠滿足中國工業化進程，這種想法是錯誤的，因為現在農村年輕勞動力基本轉移完畢，新增加的勞動力又不夠，開始出現大規模的民工荒了。要是這個民工荒靠中老年勞動力補充（事實上也無法填補，很多職位是中老年勞動力無

法勝任的)的話,讓他們脫離土地,對中國今後的社保是一個鉅大隱患:一方面大量城市老人領不到足夠的養老金;另一方面留在農村的老人由於子女少,得不到足夠的扶養,農村將成為老弱病殘的基地。人口結構問題使得中國工業化要麼滯後,要麼走一條依賴中老年勞動力的畸形而充滿風險的道路。

2005年中國第一、第二、第三產業就業人口比例分別為49%(總人口的29.7%)、22%、29%,相當於日本1950年、韓國1970年的情況。日本1980年第一產業人口降低到10.4%,韓國1995年第一產業人口降低到12.5%。²³ 2005年日本、韓國、臺灣從事農業生產的勞動力分別佔總勞動力的4.6%、6.4%、6%,分別佔總人口的2.4%、3.2%、2.8%。這三個地區目前工業就業人口佔就業人口的30%(總人口的15%左右),服務業就業人口佔就業人口64%(佔總人口的32%左右)。

中國的城市化進程將沒有日本、韓國、臺灣那樣順利,因為中國的老年化將拖後腿,中國沒有當年這些地區那麼好的人口結構。以韓國為例,據韓國國家統計局2002年公佈的數字,該國65歲及以上老人佔全國總人口的比例2000年為7.3%(中國同樣的水平),2019年將達到14%,到2026年時將超過20%。我們以韓國人口結構為「韓國模式」。

要是期望30年後中國到達韓國現在的城市化水平,中國今後人口情況如何?

根據國家計生委2003年預測,2035年中國65歲老年人口將達到2.92億。現在停止計劃生育並鼓勵生育的話,中國2035年總人口可達到14.49億,老年化比例為20.1%,而依照「韓國模式」,老年人只應該在1.058億,就是說到時候中國老年人比「韓國模式」多1.862億。而要是繼續計劃生育的話,中國2035年人口只有12.54億,老年化比例高達23.3%,而依照「韓國模式」,老年人只應該在0.916

億，就是說到時候中國老年人比「韓國模式」多二億。

換句話說，中國要揹負著 2.92 億老年人口進入城市化。一方面是要養活這麼多老人，客觀上需要增加農業和第二產業的勞動力（這是剛性需求），另一方面是農村老年人需要照顧，阻礙了他們的子女進城。此外，中國不可能像日本、韓國一樣大量進口糧食，需要留有足夠數量的勞動力從事農業。結果導致農村勞動力轉移的乏力，第三產業人口比例太低，城市化進程延遲。一方面是民工荒，一方面是糧食荒，國家領導將面臨艱難的決策。

14.8 計劃生育有悖多項憲法條款

14.8.1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第二十五條

憲法第二十五條：「國家推行計劃生育，使人口的增長同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相適應。」

可見國家推行計劃生育，是要使人口的增長同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相適應，並不是一味減少人口。但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恰恰違背了這一憲法條款。遠低於世代更替水平的生育率將導致經濟無法持續發展，畸形的人口結構無法與社會發展計劃相適應。

14.8.2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第十四條、第四十四條、第四十五條

憲法第十四條：「國家通過提高勞動者的積極性和技術水平，推廣先進的科學技術，完善經濟管理體制和企業經營管理制度，實行各種形式的社會主義責任制，改進勞動組織，以不斷提高勞動生產率和經濟效益，發展社會生產力。國家建立健全同經濟發展水平

相適應的社會保障制度。」

憲法第四十四條：「國家依照法律規定實行企業事業組織的職工和國家機關工作人員的退休制度。退休人員的生活受到國家和社會的保障。」

憲法第四十五條：「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喪失勞動能力的情況下，有從國家和社會獲得物質幫助的權利。國家發展為公民享受這些權利所需要的社會保險、社會救濟和醫療衛生事業。國家和社會保障殘廢軍人的生活，撫恤烈士家屬，優待軍人家屬。國家和社會幫助安排盲、聾、啞和其他有殘疾的公民的勞動、生活和教育。」

要「提高勞動生產率和經濟效益，發展社會生產力」，首先要有年輕合理的人口結構，計劃生育導致人口結構老化。老齡勞動力人口在接受新的知識和科學技術方面和青年勞動力相比處於劣勢，對新產業和就業崗位的適應能力也要弱一些。因此，隨著人口老齡化、勞動力人口老齡化，年輕有活力的人才日益缺乏，勞動生產率的提高和經濟發展必然會受到影響。

遠低於世代更替水平的生育率是不可能建立合理的「社會保障制度」的，國家難以承擔憲法規定的這些義務。沒有合理的社會保障體制就難以「保證國家安全和社會穩定、實現長治久安」。

14.8.3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第四十九條

憲法第四十九條：「婚姻、家庭、母親和兒童受國家的保護。夫妻雙方有實行計劃生育的義務。父母有撫養教育未成年子女的義務，成年子女有贍養扶助父母的義務。禁止破壞婚姻自由，禁止虐待老人、婦女和兒童。」

由於今後無法建立合理的社會養老體制，今後老年人不可避免

地主要依靠子女養老，但 4~2~1 的家庭結構（部分是因為計劃生育本身，部分是因為計劃生育宣傳培養的丁克文化），決定了今後中年人無力承擔贍養父母的義務。「久病無孝子」，四個老人難保沒有人生病臥床的。而「眾星捧月」效應培養出來的獨生子女的自私性格使他們缺乏奉獻的觀念和心理準備。在沉重的養老負擔的壓力下，培養下一代的能力減弱，低生育率惡性循環。

14.8.4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序言第一款

憲法序言第一款：「中國是世界上歷史最悠久的國家之一。中國各族人民共同創造了光輝燦爛的文化，具有光榮的革命傳統。」

文明的延續在於人口的延續，現在倖存的民族都成功地摸索出延續民族的生育文化，雖然這些文化千變萬化，在今人眼裡有些甚至可笑。片面的計劃生育宣傳腰斬了中國傳統的生育文化卻又不能重建生育文化，使中國過早地進入低生育願望時期，後患無窮。計劃生育破壞家庭結構，中華文化的核心是家庭，家庭是很多文化和價值觀的載體，計劃生育破壞了中華文化的核心，徹底改變了中國傳統的人倫體系。計劃生育在兩個意義上使得中華民族走向衰落：人口減少（人口意義）、人倫道德淪喪（文化意義）。

14.8.5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序言第七款

憲法序言第七款：「自力更生，艱苦奮鬥，逐步實現工業、農業、國防和科學技術的現代化，推動物質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協調發展，把我國建設成為富強、民主、文明的社會主義國家。」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所培育出來的丁克文化將導致享樂文化的氾濫，享樂文化以及獨生子女的性格缺陷將使憲法規定的「自力更生，艱苦奮鬥」成為空談。

14.8.6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 第四條和憲法序言第十一款

憲法第四條：「中華人民共和國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對任何民族的歧視和壓迫。」

憲法序言第十一款：「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全國各族人民共同締造的統一的多民族國家。平等、團結、互助的社會主義民族關係已經確立，並將繼續加強。在維護民族團結的鬥爭中，要反對大民族主義，主要是大漢族主義，也要反對地方民族主義。國家盡一切努力，促進全國各民族的共同繁榮。」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對漢族格外嚴厲，難道不是對漢族的種族歧視？人口政策事關民族生存權，在這個基本權益面前必須一律平等。

14.8.7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 第三十三條和第三十八條

憲法第三十三條：「凡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的人都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國家尊重和保障人權。」

憲法第三十八條：「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的人格尊嚴不受侵犯。」個人首要的人權是生存權，而民族和家族首要的人權是生育權。從更深層意義上說，生育權不亞於個人生存權。很多老人甚至是願意用自己的生命來換取孫子、孫女的生育指標的；在緊急情況下父母寧願用自己的生命來換取子女的生存。如果生育權不是人權，還有什麼是人權？1968年世界人權會議通過的《德黑蘭宣言》首次規定了「父母享有自由負責地決定子女人數及其出生時距的基

本人權」；1974年聯合國國際人口和發展大會通過的第XVI號決議也確認人口政策應該尊重「父母繁衍後代和自主、負責地決定其子女的人數和生育間隔的權利」。

生育權是最基本人權，光是生育權這一項就足以停止計劃生育。幾十年來國內外很多人士已經從這個角度要求停止計劃生育，發表了大量文章，筆者在本書不再深入探究。為了這項基本權利，很多農民甚至以死相爭。

計生委到處炫耀說現在的計生政策是多樣化的，對少數民族不一樣，農村和城市又不一樣，農村中頭胎生女孩的可以生二胎，城市中雙方是獨生子女的可以生兩胎。既然「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意味著男女平等、城鄉平等，計生政策為什麼建立在不平等的基本人權基礎上？

現在計生委和人口學家對計劃生育政策的認識陷入了一個誤區：因為有人超生，所以大家應該少生。那麼我問你：現在的糧食夠平均每人半斤米一頓（2.2的生育率），現在大多數人只要四兩米就行（目前只有1.8的生育願望）。要是一個胖子每頓能吃三斤米飯，那你就應該吃一兩米，留著糧食給胖子吃（事實上胖子也吃不完）？憑什麼因為少數人超生就要剝奪大多數人生兩三個的基本權力？主流家庭需要生育三個孩子才能防止人口不減少，由於大多數人只願意生育兩個，就需要相當部分人生育四個、五個，現在大多數「超生游擊隊」不過是拿回生育兩三個的基本生育權而已，但卻被基層幹部逼得有家難歸。美國要是沒有少數人多生，生育率怎麼能夠達到2.09？面對計生委這樣的偏執政策，幸虧有超生，否則現在的生育率還達不到1.3。今後從歷史角度看，正是這些超生的父母在現行計劃生育政策這樣的惡劣環境下為今後留下了寶貴的人口資源和持續發展的「火種」。

計生委的意思是政策生育率在1.46（曾毅認為只有1.38），加

上農民超生，是能夠達到 1.8 的生育率這個預期目標的。中國的整個人口政策建立在農民超生願望的基礎上，建立在不平等的生育權基礎上。

計生委還認為：農民由於要孩子養老，所以可以多生（事實上農村也沒有拿回生育兩三個的基本生育權，因為農村生育率 1995 年就只有 1.56 了，現在就更低了）。難道計生委就沒有想到：2020 年城市化將達到 60% 左右，到現在的農村年輕父母老的時候城市化將達到 70% 以上，大多數農民在養老問題上與城市人口一樣了。

關於計劃生育，有個著名笑話，就是美國總統卡特批評中國沒有遷移自由是不民主不自由。鄧小平說你要多少人我送給你，你要一百萬兩百萬，一千萬兩千萬我送給你，你要不要？嚇得卡特總統愣住了。這個笑話的結論是中國人口太多，所以不能有民主和遷移自由，美國人口密度低，因此沒有資格說三道四。但要是換了是荷蘭首相、德國總理，那鄧小平又該怎樣說？因為這些國家人口密度比中國還高。現在中國人口比當時還有所增加，卻已經有了一定程度的遷徙權了。筆者相信這只是別有用心的人杜撰的笑話，而不是真的，鄧小平說過「我是中國人民的兒子」，哪有將父母送人的？

根據計生委的宣傳，誰反對計劃生育委員會的政策就是反對憲法。憲法成了計生委的擋箭牌。這 20 年來計生委一再擴權，把中國人的幾乎一切社會活動都和這個部門掛鉤，這個部門也因此掌控中國人的生死大權（這些在古代被認為是神/老天的權利，現在全由計生委來掌控了），各級行政部門將計劃生育作為頭等大事，作為政績考核的重要指標。在這種畸形的權力格局下，計生辦以權謀私、亂罰款、亂收費、草菅人命的事情一再發生，並已經引起中共中央和國務院的重視。2000 年 2 月 9 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福建、湖南、山東、江蘇、海南省少數農村基層幹部粗暴對待群眾典型案件的情況通報〉就包括幾起基層計生幹部的腐敗行

為。²⁴〈胡錦濤在紀念憲法施行 20 週年大會上的講話〉也指出：「憲法促進了我國人權事業和各項社會事業的發展」，「由於法律和體制不健全以及執法人員自身素質不完全適應等問題，有法不依、執法不嚴、違法不究的問題還不少，一些不同程度的違憲現象仍然存在。」

賀衛方說：「憲法和法律規定人身自由權不受非法的剝奪，但是有一個縣的一些婦女卻因為超生被政府雙規起來，辦學習班，讓她們同意做絕育手術。後來她們問了律師，律師告訴她們說這是違反憲法的行為，後來這幫婦女寫了訴狀，縣政府成了被告，這下縣法院就很坐立不安了，因為它們不知道應該怎麼辦。後來就一級一級地向上請示，省委就發佈文件規定全省所有法院涉及到計劃生育的案件一律不准受理，因此公民的最基本的訴權被侵犯了，更不消說人身自由。」²⁵

14.8.8 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有悖憲法第二十九條

憲法第二十九條：「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武裝力量屬於人民。它的任務是鞏固國防，抵抗侵略，保衛祖國，保衛人民的和平勞動，參加國家建設事業，努力為人民服務。國家加強武裝力量的革命化、現代化、正規化的建設，增強國防力量。」

國防安全的意義眾所周知，無須贅述。目前中國有 230 萬現役正規軍人（此外還有約 80 萬的預備役部隊），武警部隊約有 150 萬人。除了軍官和志願兵外，假設 330 萬為義務役，平均服役 2~3 年，假設為 2.5 年，那麼每年應該有 132 萬左右的新兵入伍。現在的現役軍人主要是 1985~1987 年左右出生的，當時每年出生人口 2300 萬左右，其中男孩 1208 萬，服兵役的 10.9%（女兵很少，可以忽略）。而根據人口普查和人口抽樣調查，近年每年出生男孩 700 萬左右，那麼要想繼續

保持現有軍隊規模，意味著到時候 19%的人需要服役。

有人認為今後國防不靠人，靠科技，人多人少意義不大，但科技進步依賴於綜合國力。中科院〈中國現代化報告 2005〉顯示，中國與美國等七個國家的經濟現代化差距 100 年。²⁶ 筆者在上面已經論述了現行計劃生育政策將導致國家連基本的社會保障體制都無法建立，今後國防投入更加會受到限制，與其他國家的國防差距將會越來越大。而獨生子女的性格缺陷以及缺乏對國防的奉獻精神，部隊的素質堪憂。另外由於沒有合理的社會保障體制，軍隊家屬無法得到應有的保障，將會導致軍心不穩。中國歷代都豁免獨生子服兵役的義務。中國抗美援朝時期，一個獨生子士兵的農民父親寫信給彭德懷司令，請求他將自己的兒子送回身邊。彭德懷不顧他人反對，在幾十萬大軍中找到那名士兵將他送回家。其他國家也一樣，美國影片《拯救大兵瑞恩》敘述：一家姓瑞恩的有三兄弟都陣亡了，小兒子詹姆斯·瑞恩也在歐洲大陸戰鬥，還不知生死，盟軍司令馬歇爾將軍得知此情況，立刻下令派一支小分隊去找他，把他送回母親身邊。

當今後中國軍隊的主體是獨生子女的時候，戰鬥力到底有多強？

在共和國已經建立 57 年、強調依法執政的今天，還有一個部門的主要制度竟然違背憲法原則。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既然有悖憲法多項條款，就必須依照憲法進行調整。憲法第五條規定：「一切法律、行政法規和地方性法規都不得同憲法相抵觸。一切國家機關和武裝力量、各政黨和各社會團體、各企業事業組織都必須遵守憲法和法律。一切違反憲法和法律的行為，必須予以追究。任何組織或者個人都不得有超越憲法和法律的特權。」

要實現違法必究，請從取締計生委開始；要尊重人權，請從尊重生育權開始。

14.9 總結：都是計劃生育惹的禍

有這樣一個希臘歷史傳說：公元前四世紀時，國王迪奧尼修斯採取嚴厲措施打擊貴族勢力，革新政治，因而遭到貴族勢力的仇恨，深感王位不穩。有一天他請寵臣達摩克利斯吃飯，房間佈置得富麗堂皇，桌椅鑲著黃金和寶石，吃的是山珍海味，盛在金銀的器皿中。可是，達摩克利斯一抬頭發現，頭上懸著一把利劍，只用一根馬鬃繫著，隨時可能掉下來，不由得心情驟然緊張，無心享受滿桌美味佳肴。後來「達摩克利斯之劍」用來比喻「隨時發生的危險」。長期以來，人口過多的問題一直被計生委稱之為懸在中國頭上的達摩克利斯之劍。

如果是柄真劍，當然應該小心翼翼；但要是只是柄假劍，就犯不著提心吊膽了，連美味佳肴都沒心思享受了。前面的分析已經指出，我們現在看到的人口過多這柄達摩克利斯之劍是假的，但計劃生育本身卻是真正的達摩克利斯之劍。

社會的發展是以人為中心的發展，人口穩定是社會發展的基礎，政治、經濟、國防、文化、民族心理的安全都依賴於人口安全，以人為本是千古不變的真理。中國近代由於人口一直在增加，勞動力一直有餘，就因此忽略了人口本身的安全（就像我們忽略空氣對人的重要性一樣），甚至將很多問題歸因於人口過多，就像當年日本一樣，明明是不斷增加的有活力的勞動力創造了經濟奇蹟，卻反而希望降低人口（沒有付諸行動）。

人口學界和計生委至少有以下幾大失誤：

- 1、根本沒有採納客觀的生育率資料，而是盲目地推測生育率。
- 2、不能從歷史高度看待人口變化趨勢，無視發達國家人口變化的先行趨勢，短視地以幾十年人口變化來無限期地預測今後的人口

變化趨勢。

3、無視不孕人口的高比例存在和增加趨勢，無視單身人口的存在。

4、無視經濟發展對生育願望的不可逆影響。

5、無視農村人口結構改變及其引起的生育願望的改變。

6、無限制放大超生個例以誤導輿論。

7、過度關注人口數量而不是人口結構，只關注人口數量是殺雞取卵，嚴重透支可持續發展活力。

8、對糧食和其他資源的認識停留在 20 世紀 70 年代的水平，沒有任何依據地人為制定人口上限，畫地為牢，自我設限。

9、將人的價值定位為負數：單純視為消費者而不是創造者。沒有看到人的全面意義，沒有看到今後人力資源才是最寶貴的資源。

10、無視中國經過數千年摸索而形成的養老制度。

11、無視人口的內在調控規律，不承認中國人口可以自然調控，指望人口控制就像電源開關一樣可以隨心所欲地想開就開、想關就關。

家庭是社會的細胞。家庭結構的畸變必將引起整個社會結構的畸變。將一個人置於強烈放射線下，絕大多數細胞發生畸變，整個人難道還會正常（會導致多器官衰竭、癌變的）？中國在沒有嚴謹論證的情況下貿然採納沒有先例的苛刻計劃生育政策，強行降低出生率，短時間內就使生育率遠離世代更替水平，沒有為社會發展做出任何貢獻，但是破壞了人口自控機制，破壞了人口結構和家庭結構，後患無窮：

1、通過畸化家庭消費結構而畸化分配模式，誘導中國經濟走向一條「以物為本」的畸形粗放型發展模式，消費萎縮，失業率增加，削弱物資再生產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2、抬高養育成本，使得中國提前進入養不起孩子的時代，削弱

人口再生產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3、加速人口老化，導致「未富先老」，使得中國難以建立起合理的社保制度，使得城市化滯後，並降低創新能力和勞動生產率。

4、加大貧富差別，工資收入佔 GDP 的比重不斷下降，增加生活壓力，威脅社會穩定。

5、改變中國和世界民族結構。

6、導致出生性別比嚴重畸形。

7、增高家庭風險。

8、降低人口素質。

9、降低國防潛力，威脅中國邊界安全。

10、激化了幹群矛盾。

11、破壞了中國的國際形象。

12、尤其還需要提到的是，計劃生育畸化了家庭結構，腰斬了生育文化，而家庭結構是中華文明和很多社會價值觀的承載者，是中華文化的核心，計劃生育破壞了中華文化的核心！

像中國計劃生育這樣涉及四億人口（依照計生委的宣傳）生死的震天撼地的大事，古今中外還從沒有發生過。由於人的問題是一切社會問題的核心，《管子》：「夫霸王之所始也，以人為本，本理則國固，本亂則國危」，這種飲鳩止渴、涸澤而漁的發展方式動搖了國本，今後大多數社會問題可以概括成一句話：都是計劃生育惹的禍。計劃生育就像「葵花寶典」，閹割了中華民族的復興。

人口問題是慢性問題，需要未雨綢繆，人口政策最能反映國家領導人的戰略眼光。等經濟發展以後再談人口就晚了，新加坡、日本等國（沒有強制實行過計劃生育政策）領導每年作揖打躬要年輕人多生小孩，都沒有成功。經濟結構本身就不可逆轉地減少年輕人的生育願望，而計劃生育政策的大量的負面宣傳也將長期影響人的生育願望。

政治體制、經濟體制改革出現失誤還有彌補的機會，人口問題的失誤動搖的是國本，中國有句老話：「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但現在學者和媒體似乎只關注政治體制和經濟體制的改革，而忽視人口問題的嚴重性。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所造成的惡劣影響將危害幾代中國人。

註釋和出處：

¹ 傅宏波：〈聚焦我國養老問題：我們養老的錢在哪裡〉，新華網（來源：《觀察與思考》），2005年9月21日（http://news.xinhuanet.com/misc/2005-09/21/content_3521215.htm）。

² 李小平：〈人口老齡化是中國和世界的福音——兼論中國必須穩定現行生育政策和加速實現人口零增長進程〉，李小平博客專欄（<http://column.bokee.com/167511.html>；<http://www.laorenjia.com/ShowNews.asp?Id=125>）。

³ 馬瀛通：〈人口紅利與日俱增是21世紀中國跨越式發展的動力〉，《中國人口科學》，2007年第一期。

⁴ 〈解讀中國現代化報告：中美經濟現代化差距100年〉，人民網，2005年2月19日（<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6/3187542.html>）。

⁵ 《2005年全國1%人口抽樣調查主要數據公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2006年3月16日（http://www.stats.gov.cn/tjgb/rkpcgb/qgrkpcgb/t20060316_402310923.htm）。

⁶ 金雁：〈誰葬送了南斯拉夫〉，《經濟觀察報》，2006年4月23日。

⁷ Population History（<http://www.tacitus.nu/historical-atlas/population/>）。

⁸ 參見蔣正華：〈正確認識人口形勢科學規劃發展目標〉，《人口與計劃生育》，1994年第六期。

⁹ 馬瀛通：〈出生人口性別比失調與從嚴控制人口中的誤導與失誤〉，《中國人口科學》，2005年第二期。

¹⁰ 施春景：〈對韓國出生人口性別比變化的原因分析及其思考〉，《人口與計劃生育》，2004年第五期（http://www.cpirc.org.cn/yjwx/yjwx_detail.asp?id=3900）。

¹¹ 〈中國出生人口性別比持續偏高，帶來嚴重社會後果〉，新華網（來源：央視國際），2006年7月15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6-07/15/content_4835635.htm）。

¹² 施春景：〈對韓國出生人口性別比變化的原因分析及其思考〉，《人口與計劃生育》，2004年第五期（http://www.cpirc.org.cn/yjwx/yjwx_detail.asp?id=3900）。

¹³ 〈我國新生兒出生性別比例失調，人口專家發出警告〉，新浪新聞中心，2002年9

月 24 日 (<http://news.sina.com.cn/o/2002-09-24/1010739832.html>)。

¹⁴ 〈我國男性將比女性多出 3000 萬 — 關愛女孩已成國務〉，搜狐新聞（來源：北青網 — 《北京青年報》），2006 年 10 月 14 日 (<http://news.sohu.com/20061014/n245791886.shtml>)。

¹⁵ 中國出生人口性別比持續偏高，帶來嚴重社會後果，新華網（來源：央視國際），2006 年 7 月 15 日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6-07/15/content_4835635.htm)。

¹⁶ 郭志剛：〈對中國 1990 年代生育水平的研究與討論〉，《人口研究》，2004 年三月號 (http://www.usc.cuhk.edu.hk/wk_wzdetails.asp?id=3551)。

¹⁷ 穆光宗：〈築以人為本的人口政策和人口戰略〉，《學習時報》，2004 年 10 月 18 日第四版。

¹⁸ 〈孩子凌駕家庭之上，新一代獨生子女「草莓化」〉，《中國青年報》，2006 年 1 月 9 日。

¹⁹ 〈獨生子女三宗「罪」，河南部分企業拒絕錄用獨生子女〉，人民網，2006 年 12 月 1 日 (<http://www.people.com.cn/GB/60833/72594/5114869.html>)。

²⁰ 金亮：〈第二屆中國不孕不育學術大會在上海召開：一成育齡夫婦孕育下一代有困難〉，《中國醫藥報》，2006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cnpharm.cn/www/yyb/yyb_view.jsp?pp_id=61348)。

²¹ 〈北京今年貓狗至少咬傷 11 萬人，一共才多少人〉，《新華每日電訊》第四版，2006 年 10 月 28 日 (http://news.xinhuanet.com/mrdx/2006-10/28/content_5259925.htm)。

²² 何新：〈中國歷史中的人口規律與社會治亂〉 (<http://www.hexinnet.com/documents/lishi/zhonguolishi.htm>)。

²³ 洪英芳：〈戰後東北亞國家人口產業結構轉換比較研究〉，中國人口信息網 (http://www.cpirc.org.cn/yjwx/yjwx_detail.asp?id=2136)。

²⁴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福建、湖南、山東、江蘇、海南省少數農村基層幹部粗暴對待群眾典型案件的情況通報〉，2000 年 2 月 9 日。

²⁵ 賀衛方：〈憲政路上的絆腳石與推動力〉，北大法律信息中心，2003 (http://article.chinalawinfo.com/article/user/article_display.asp?ArticleID=26338)。

²⁶ 〈解讀中國現代化報告：中美經濟現代化差距 100 年〉，人民網，2005 年 2 月 19 日 (<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6/3187542.html>)。